

77年生態研究第017號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合作)

台灣地區山產店 對野生動物資源利用的調查(Ⅲ)

王 穎



台灣地區山產店 對野生動物資源利用的調查(Ⅲ)

王 穎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七月

目 錄

摘要.....	1
前言.....	3
研究方法.....	4
結果.....	6
一、 山產店概述.....	6
二、 經銷情形.....	8
三、 動物利用及交易價格.....	9
四、 消費者對山產之利用.....	10
討論.....	14
一、 山產店概況.....	14
二、 經銷狀況與銷售量之探討.....	15
三、 動物之利用及價格.....	16
四、 消費者對山產之利用.....	18
五、 動物族群數量之評估.....	18
動物各論.....	21
誌 謝.....	33
參考文獻.....	34
圖 表.....	36
附 錄.....	60

摘 要

台灣地區之野生動物資源近年來受到棲息環境之破壞及人為大量獵捕下使許多動物面臨了嚴重的生存危機，本研究除持續74、75年度山產店對野生動物利用的調查外，並以問卷寄發方式，對消費大眾訪查對野生動物之認知及利用情形。自76年7月至77年6月，以親訪、問卷、電話訪查等方式對山產店進行調查，目前所知的中間商已增加至127家，以南部地區54家及東部地區51家為主要分佈區，其中以屏東由11家增至27家最多。經營型態除專業者(44.88%)外，多兼開飲食店、養殖場及兼營他種行業。在調查的18種動物中，其平均交易量之排名等級與74年度(王，1896)的結果比較，除水鹿和獼猴的等級相差在5級以上外，其餘動物之排名等級多相差在1至2位間，變化不大。各動物之市場價格與前兩年比較，以山羌、白鼻心等8種為例，上漲幅度由28.7%到113.5%不等，若以屠體每斤價格來看，則以穿山甲和山羊的漲幅最高，達50%以上，山羌(44.0%)次之；就成體價格而言，上漲幅度以筆貓113.5%最大，山羌68.5%次之。另就消費者問卷中發現，年長者，工商業者，高收入者及教育程度較低者，食用山產的比例均較高，另外男性的食用比例(61.09%)也比女性(34.58%)來得多。食用原因除一般所認為的進補理由外，好奇的成份(66.96%)反而最大，而為美味而吃的(17.59%)也不在少數；以進補而食山產者的年齡來看，26-35歲的青年人最多。一般常被人所食用的動物，以山羌、野兔、野豬最常見，白鼻心、水鹿次之。

另就三年來由訪問山產業者對野生動物之喜好程度及交易數量，可將動物分為常見動物有山羌、野兔、白鼻心、山羊和飛鼠；普通動物為野豬、獼猴、水鹿；少見動物指穿山甲、獼猴、食蟹猴和筆貓；

極稀少動物為黑熊、石虎等 5 種。再加上山胞、山地獵人、林業工作人員對動物之野外族群多寡及增減的看法，以及各動物所受的獵捕壓力及棲地破壞的影響，可將動物分為受嚴重威脅、受威脅、不受威脅及暫時無法評估四種類型：第一類包括穿山甲、水鹿、黑熊和水獺；第二類包括山羌、白鼻心、山羊、食蟹獾；第三類包括野豬、獼猴等 7 種；黃喉貂和筆貓為第四類。

前 言

台灣地區由於氣候、地形之關係而形成相當複雜之生態環境，野生動物資源更見豐富，但因近年來的土地開發及國人消費野生動物之觀念正興盛，使其在棲息地遭到嚴重破壞及受到更大的獵捕壓力下，野生動物的生存正面臨極大的危機。

本計劃乃持續74、75年度台灣地區山產店對野生動物資源利用的調查，除繼續對全省山產店的經營現況做一瞭解外，亦將三年來訪問山產業者、山胞、獵人、林業工作人員及消費大眾對野生動物的交易情形、狩獵現況及利用情形做一調查，期望能由各層人士的看法來推斷野生動物目前的生存概況及其可能遭受的威脅程度，以便對其有更進一步的認識，也可為日後制定保育政策及野生動物經營管理之參考。

研 究 方 法

自民國76年7月至77年6月，除持續對全省山產店進行普查外，並針對一般社會人士寄發消費者問卷，以期明瞭消費者對台灣野生動物之認知與消費情形。調查動物種類包括台灣獼猴等18種中大型哺乳動物(表1)。茲將對山產店及消費者之訪問地區、對象、內容及方法等分述如下：

一、山產店調查

1. 調查對象：除對前兩年已訪得之山產店做一訪查外，並藉由他人介紹、電話詢問及實地尋找等方式查訪新成立或以往未曾發現之山產店，並針對已宣稱停業之山產店再次查訪，以便再次確定。

2. 內容與方法：以親訪與問卷調查同時並進。對前兩年已知的山產店中較為合作者及以往未曾訪查者進行親訪，調查其所交易之動物種類、數量、價格等外，並記錄訪查時所見的活體數量。另外針對全省之山產店寄發問卷(附錄1)以便調查其經營概況；其間並隨時以電話訪問來彌補問卷之不足及再次確認。

二、消費者調查：

1. 調查對象：針對全省各地的社會大眾，發出1500份問卷(附錄2)計回收540份，回收率為36%。

2. 內容與方法：調查消費者對所列的10種野生動物之認知情形、食用情形、原因和利用概況。

三、資料分析：

就山產店三年來經營家數增減情形做一比較並從親訪及問卷所得資料，將動物之交易數量、價格與上兩年度做比較並對消費者問卷中依性別、年齡、職業、教育程度和收入之不同，比較其食用狀況之差異。

因大赤鼯鼠和白面鼯鼠資料多有重疊之處，故延續75年度之做法，以飛鼠統稱之。

結 果

由訪查所得依山產店概述、經銷情形、動物利用及交易價格、消費者對山產之利用分述如后：

一、山產店概述

(一) 分佈情形

全省山產業者共訪查到 127家(圖 1)，其中以南部地區54家佔 42.52% 最多(表 2)，其次為東部地區的51家(40.16%)，而中及北部合計22家較少。若以縣市來分，以屏東27家居首，台東22家次之，高雄、花蓮各17家，宜蘭12家又次之，餘皆在10家以下。

若依其所在的地理位置來看，位於都市中心(人口8萬以上)的中間商有29家(22.83%)。在交通線上者有77家，包括北宜公路及花東縱谷省道上共有38家(29.92%)，南迴公路及其附近有5家，高屏至恆春省道上共有28家及南橫公路上 6家。居山地鄉出口處者有10家，包括宜蘭縣南澳、三星各有 2家，南投縣信義鄉、仁愛鄉出口之水里、埔里各有 3家。其餘散居各地者有11家。

(二) 經營型態

就訪查到的127家山產業者經營型態來看(圖 2)，以收售野生動物為其主要營業收入者全省有57家(44.88%)，開設山產餐飲店為主者有32家(25.20%)，經營動物養殖場者有7家(5.51%)，另外兼營他種行業如山產(香菇、愛玉、藥材)、雜貨店、機車行、茶莊等，則有31家(24.41%)。

(三) 分區概述

茲將全省山產中間商依東、南、中、北四區(圖 3)分別敘述如下：

1. 東部(宜蘭、花蓮、台東)(圖 3-a)

三年間由原先所知27家，增至目前所知51家，其中以台東地區 9 家增至22家最多，主要分佈於台東市和卑南計12家，其他零星分佈於花東濱海公路、縱谷公路與南迴公路東段沿線。其經營型態除台東市 2家專營外，其餘店家多為餐飲店或特產行。其次是花蓮地區計17家，主要分佈在花蓮市、光復和玉里計11家，其它則分佈在蘇花、花東公路沿線。其經營型態除4家專營及1家養殖場外，餘多為餐飲店或兼營性質，如書店、貨運行等。宜蘭地區計12家，主要分佈在宜蘭市區與蘇澳，計 8家，其他則分佈於宜蘭至蘇澳公路沿線、北橫公路棲蘭羅東段。此區中以南澳及三星之數家山產店頗具規模，買賣動物數量很大，同時亦兼營飲食或養殖，餘者規模較小，亦兼營他種行業。

2. 南部(嘉義、台南、高雄、屏東、澎湖)(圖 3-b)

本區以高屏地區為主，在已知的54家中，以屏東地區的11家增至27家最多，其中屏東 3家，潮州 6家，屏東至恆春省道12家，春日 4家與南迴公路西段沿線 2家。其經營型態除 6家專營業者分佈在潮州、屏東市及春日、恆春外，餘多為山產飲食店。高雄的17家則分佈於六龜、甲仙和旗山較多共14家，經營型態多以收售動物為主，另外有標本行、養殖場和餐飲店；其餘 3家則分佈在高雄及鳳山市區。台南地區 6家，其中白河鎮 3家均為餐飲店，另 3家則零星分佈於其他鄉鎮。

3. 中部(雲林、南投、台中、彰化)(圖 3-c)

中部地區共發現 9家山產店，其中 6家分佈於南投縣水里及埔里二處，雲林斗六有 3家，而台中原已知的一家山產店現改為鳥店，彰

化地區尚無發現。

4. 北部(台北、桃園、新竹、苗栗)(圖 3-d)

北部地區山產店計13家，有6家分佈於台北、坪林及三峽，桃園大溪有4家，其餘3家分佈在竹苗地區。

二、經銷情形

就所調查的18種哺乳動物，以訪問山產店經營的動物種類，由親訪的中間商($n = 88$)回答中(圖 4)，販賣 5種(含)動物以下的山產店有38家(43.18%)，6-10種動物者有37家(42.05%)，11種動物以上的有13家(14.77%)，此13家的分佈分別為宜蘭、花蓮各2家，嘉義、台南、台北各 1家，高雄縣有6家。

若由山產店經營各動物的家數來看(圖 5)，其中白鼻心、山羌、野豬和獼猴四種有45家以上經營較多，內又以白鼻心的經營家數達73家最多；另野兔、山羊、穿山甲和食蟹獾四種之經營家數在30-45家之間次之。以上八種動物均為山產店中較常見的種類。眼見之個體數量除山羊、穿山甲和食蟹獾在100隻以下餘皆在100隻以上。其它 9種動物，水鹿、獼猴、黑熊、兩種飛鼠、筆貓、石虎、黃喉貂及黃鼠狼的經營家數在 10-30家之間較少，其中除獼猴及水鹿的眼見數量超過20隻外，餘皆在20隻以下，黃喉貂和黃鼠狼較為罕見，訪查時分別眼見 2及 1隻。水獺雖有4家表示有過買賣，訪查時未曾親睹。

再由山產店年平均交易量來看(表 3)，在100隻以上的有山羌、野兔、山羊、白鼻心、野豬、獼猴和水鹿，而山羌和野兔經銷量更高達600隻以上($n = 14,9$)。平均交易量在10-100隻的有食蟹獾、穿山甲及筆貓三種，其餘六種動物的交易量都在10隻以下。飛鼠由於不是訪問時之重點，訪查時雖眼見數量近200隻，然無其詳細之計量。

三、動物的利用與交易價格

(一)動物的利用

所調查動物，除食用外，尚有加工，藥用及飼養等用途(表 4)。就食用而言除石虎、水獺、黃喉貂外，其餘皆有食用記錄。就加工而言，多以剝製標本為主，除白鼻心、野豬及野兔罕見剝製標本外，餘皆曾見有標本之記錄。再就藥用而言，動物之茸、血、骨、膽、鞭、甲等皆曾被利用。此外，多種動物亦被用為繁殖或寵物用。

就各動物之利用情形而，石虎、黃喉貂和水獺等不曾被人食用之動物多被製成標本或飼養，其餘動物除食用及加工外，亦有藥用或飼養，包括白鼻心、野豬、野兔、食蟹獾等，亦有兼具藥用及飼養者，包括山羌、獼猴、穿山甲、山羊、水鹿、熊，其中尤以穿山甲及熊被利用之用途最多。

(二)交易價格

山產店所販賣的動物可分為屠體和活體兩種(表 5)，以屠體售價來看，平均每斤在 600元以上的有穿山甲、白鼻心和黑熊，其中穿山達1,031元為最高，售價在 200-600元之間的有山羌、山羊、野兔、水鹿、野豬、筆貓、大赤鼯鼠和食蟹獾。單位價格在200元以下，有白面鼯鼠、獼猴和鼪獾。

活體買賣又可分為成體與幼體兩種，就成體售價來看，每隻售價平均在10,000元以上的有黑熊、石虎、水鹿、黃喉貂及水獺。價格在 1,000至 10,000元之間的有穿山甲、野豬、山羌、白鼻心、山羊、獼猴、筆貓及食蟹獾。售價在 1,000元以下者有黃鼠狼、野兔、白面鼯鼠、大赤鼯鼠和鼪獾。就幼體的價格來看，每隻10,000元以上的以黑熊51,250元居冠，其次為石虎及穿山甲。4,000-10,000元之間的為野豬、山羌、獼猴、白鼻心及山羊。4,000元以下者有食蟹獾及野兔，其

他動物則無幼體價格。

四、消費者對山產之利用

從寄回問卷中顯示，此次的調查對象，男女比例分別為 58.14%、41.86%；年齡從 16-71 歲都有，16-25 歲佔 36.5%，26-35 歲佔 24.0%，36-45 歲佔 10.9%，46-55 歲佔 12.7%，55 歲以上佔 15.9%；從事的職業中，軍公教人員佔 39.66%，工、商（農、林、漁、牧）人員佔 25.30%，學生佔 28.92%，其他行業佔 6.12%；就教育程度來看，大專（含）以上者佔 69.8%，高中（職）佔 20.3%，國中（含）以下者佔 9.9%；以每月平均收入來分，收入在 10,000 元以下者佔 22.4%，10,000-25,000 元之間佔 53.8%，25,000 元以上者佔 23.8%。

就所調查的 10 種動物中認知的情形來看（圖 6），除水鹿認識的人較少外（75.4%），其餘 9 種動物均有八成以上的人表示知道，尤其是野豬、野兔、黑熊和穿山甲在受訪者中知道的人高達 95% 以上。對動物的認識途徑，有親眼所見（50% 以上），或經由圖片、標本介紹，也有少部分曾聽說但不曾見過。除穿山甲、黑熊受訪者中尚無人飼養外，其餘 8 種動物，均曾被人飼養，尤其以野兔比例（5.6%）較大；其次是獼猴（2.6%），白鼻心（2.1%）和飛鼠（1.6%），這幾種動物因體型較小且易養，故常被人飼養當寵物。若由食用情形來看，至少曾吃過其中任何一種動物者佔受訪人數的一半（49.51%），此部分的食用者中（圖 7）曾食用的動物以山羌（31.2%），野兔（28.7%），野豬（25.6%）為最常見。獼猴（3.1%）和黑熊（3.0%）罕為人食。就消費者的食用原因來看（圖 8），好奇的成份（66.96%）最多，因覺得美味好吃的也不在少數（17.59%），且就一年吃過 10 次以上的人中發現，美味好吃是引起他們常吃山產的主因；另外為進補或治病而吃者佔 8.5%。進補者以白鼻心的比例最高（表 6），佔全部食用次數的 24.5%，其

他依次為山羊(20.5%)、穿山甲(16.2%)、黑熊(11.8%)、山羌(6.0%)、水鹿(3.7%)、野兔(2.7%)等。而野豬、獼猴和飛鼠則無以進補為由而食者。另外，有5.59%的人曾在宴會上吃過野豬、山羌、穿山甲和飛鼠等。

茲就性別、年齡、教育程度、職業和收入各方面來比較各階層的消費情形：

(一) 性別

以食用過所調查的10種動物的人數比例來看，男性有61.09%，女性有34.58%的人表示吃過，可看出男性吃野味的情形要比女性來得多(χ^2 -test, $P < 0.05$)。就男性吃山產的多寡程度而言(表7)，野兔(19.48%)，山羌(18.88%)，野豬(18.27%)為較受喜愛的三種，白鼻心(10.64%)、水鹿(9.64%)次之，長鬚山羊(6.83%)、飛鼠(6.42%)和穿山甲(6.02%)吃過的人較少，獼猴和黑熊更少，表示食用過的人不到10人。從女性消費排行榜來看，野兔、山羌、野豬仍居前三名，與男性消費者無多大差異(Wilcoxon test)，其餘7種動物，就每一種而言，曾吃過的女性食客均少於10人。

(二) 年齡

就年齡層面來看，各階層之食用比例有明顯差異(χ^2 -test, $p < 0.05$)，且年紀愈大，吃的越多；在56歲以上的消費者中有74.36%的人曾吃過野味，其比例最高，其次分別為46-55歲71.64%，36-45歲55.17%，26-35歲47.93%，25歲以下30.48%。大體說來，各年齡層的人，普遍常吃的野味，以野豬、山羌、野兔為主(表8)，雖然排列順序不盡相同，但無多大差異(Wilcoxon test)。分別來看，25歲以下的人，除上述三種動物外，對飛鼠也頗為偏好(9.48%)，食用原因多

因好奇或美味所引起，鮮有因進補而吃。26-35歲的人，對白鼻心的消耗量也很多(10.96%)，其食用果子狸的動機，進補治病的成份(30.4%)僅次於好奇心(57.1%)。若從吃山產進補的人數來看，26-35歲的人為各年齡層中最常以進補為理由而食用山產的一群。36-45歲的人，食用水鹿的次數僅亞於常吃的三種，為進補治病而吃山產的情形很少。46-55歲的壯年人，對白鼻心、水鹿、穿山甲的興趣也相當濃厚。56歲以上的老年人是為此次調查中，食用山產人數比例最多的，而且是消費猴肉及熊肉的主要顧客。

(三) 教育程度

消費者對山產消費的多寡似有與教育程度的高低成反比的趨勢，食用人數比例分別為大專程度46.57%，高中(職)52.43%，國中以下者62%。但差別不顯著(X^2 -test, $p>0.05$)。食用的動物皆以野兔、野豬、山羌、水鹿、白鼻心為常見(表9)。若以食用的次數來看，高中程度的消費者較其他的人來得多。而以進補為由吃山產者，國中以下程度的人較其他程度者高。就各程度消費者食用比例相對量來看，大專程度者對罕為人食用的猴肉或熊肉的消費情形較其他人要多，而高中程度者沒有吃熊肉的記錄，白鼻心的食用狀況也較其他程度者少。

(四) 職業

調查的四種職業類型中，軍公教人員和工商人員食用山產的人數比例相近各為55.28%及54.96% (X^2 -test, $p>0.05$)，比學生階級(37.5%)及其他行業(自由業或家庭主婦...等)要高。就各行各業人士的食用山產排名上，均以山羌、野豬及野兔為最常見(表10)，軍公教人員對水鹿、山羊、白鼻心和飛鼠的食用比例相當(7.17%-7.88

%)，工商人員大致和軍公教人員相似，不同的是其食用穿山甲的人數要比飛鼠多。學生食用情形大致與上述情形無差異，以對白鼻心和飛鼠的偏好比山羊要高。在其他行業人士(表 10)(多為家庭主婦)的結果顯示，其吃野味的比例最少，其中對獼猴、黑熊和飛鼠未曾表示食用過，其餘動物則以野兔最常吃。若以食用山產的次數來看，工商人員的次數最多，一年吃過10次以上的人不在少數(13.89%)，若是以進補為由而吃野味的情形來看，也是以工商人員的比例較大(8.6%)，而軍公教人員比例最小(3.2%)。

(五) 收入

依消費者的每月平均收入來將其粗分為收入在 10,000 元以下、10,000-25,000元及 25,000元以上為低、中、高三類不同所得階層，其食用山產人數比例與收入成正比，低收入者食用人數比例(29.63%)最少，高收入者比例達 65.56% 最高，為前者兩倍以上。若論及其食用原因，為進補而吃野味的情形的以中收入者較為明顯(16.4%)，尤其是在白鼻心的食用上更為突出。低收入者對各種動物而言(表 11)，以山羌(19.24%)和野兔(15.38%)較常吃，其次為野豬、山羊、水鹿、白鼻心和飛鼠(均為 11.54%)，獼猴及黑熊，則未曾有過食用記錄。收入居中者，除黑熊不曾吃過，獼猴、飛鼠少吃外，以野兔(22.39%)、山羌(20.90%)消耗量較大。高收入者，野豬、山羌、野兔的食用比例相同(均佔 21.57%)，獼猴未曾有食用記錄，而黑熊僅在此階層有被吃過的記錄。

討 論

茲將76年7月至77年6月之調查所得，依山產店概況，經銷狀況與銷售量、動物之利用及價格、消費者對山產的利用、動物族群數量現況及展望分別探討之。

一、山產店概況

從調查之業者的地理位置分佈來看，除29家分佈於人口在8萬以上的都市區之外，大多數都分佈在省道及主幹道上之鄉鎮中心。探究其原因，可能與貨源的多寡有關：宜蘭、花蓮、台東的山產店貨源多在當地，佔地利之便，經營的家數有增多趨勢；另位於山地鄉出口或蘇花公路要道上幾家規模較大的山產店，大型動物的年營業量均達千隻以上，或亦與地利之便有關。另一則亦可能與消費情形有關：台北、高雄及西部各縣市除屏東、南投接近山地鄉，貨源有一定數量外，多數是向花東、宜蘭等地調貨，屏東市和潮州鎮因居交通要道，故為屏東縣及台東知本以南和南迴公路等地動物之集散地。高雄地區如甲仙、六龜、旗山的山產業者，規模較一般為大。嘉、南最大的兩家其所收售的動物，多供應當地及外地餐飲業。台北地區貨源多由宜蘭或其他地區轉運而來。

再以山產店家數由78家增至127家的增加情形而言，此一差異除歸因於部分業者以往可能未曾訪察到外，另確有部分為一年內新設立的山產業者被訪查到，顯示山產經營業變化的趨勢極大。且新增加的店多為兼營餐飲業者為主，此點或與國民消費所得不斷增加有關。由消費者問卷中顯示有半數(49.5%)的人曾吃過山產，而其平均售價每斤多在200元以上，其中最常吃之羌、野兔及野豬價格平均皆在每斤

250 元以上，比起一般國人常食用之豬肉每斤不到 100元來說超出很多，由於有如此高的利潤，山產飲食店的興起是可預測的。據王及林(1987)對野生動物族群訪查所得結果顯示，野外動物的族群普遍有減少的趨勢。此外山產店的貨源主要來自獵人，獵人主要的獵季為10至3月(王及林，1987)。因此在動物族群減少、獵季有限的情形下，對山產店貨源的提供不無影響，或可解釋所訪查之業者中兼營及開養殖場者佔一半以上的現象。此與王(1986)所調查之結果相同。

再就業者的營業心態而言，據王(1986)對山產業者店齡的調查顯示，約60%的店皆小於平均店齡15.24年，而政府全面禁獵時間在民國61年，即這些店多數在禁獵以後才開設，亦顯示業者為謀利益忽視法令的情形，事實上目前吾人所知正式以山產店登記營業者只有一家，就可說明業者的心理。

此外在今年的訪查中，有數家為山胞或獵人新開設之山產店，推測其在取得貨源上較為方便，甚或以較低價格取得貨源，成為山產業中之新興者。此種現象對日後山產店之經營管理應有相當的影響，有待進一步的探討。

二、經銷狀況與銷售量之探討

比較 74年(王，1986)與 76年之動物經銷狀況，由於 3年來山產業者之變化極大，部份業者轉業或停業，部份則為新興者，很難由同一店家固定獲得連續之資料，再加上訪問時部份店家拒絕提供資料之困難，因此，單以動物之交易狀況很難掌握其數量之確實變化。

若以平均交易量之排名等級來看，可能較可顯示各動物之相對量概況。以今年與 74年(王，1986)之結果比較(表 12)，16種動物中，除水鹿與麝獾外，其餘動物之排名等級多相差在 1 至 2 位間，變化不大。而水鹿之排名由 74年之第 12位升至今年之第 7位，可能由於

繁殖動物大量進入市場所致，進而造成市場價格大跌。由吾人所得價格之結果(王，1986)，雖然樣本量小，但也支持此種說法。鼬獾由於體小又帶臭味，並非傳統食用對象，其在山產店中受歡迎之程度居所調查動物之末(王，1986)，同時亦不受山地獵人之喜好，其喜好度僅高於黃鼠狼(王及林，1987)，故推測其在山產店中之交易量應不高。然而由於其外形與白鼻心類似，過去曾有被冒充為白鼻心出售之情形，如今白鼻心因其進補價值而較為人所知，可能以鼬獾冒充之情形亦相對地減少，這或許是鼬獾之等級由 74年之第 7位降至今今年之第 13位的原因之一。

三、動物之利用及價格

由76年調查所得各類動物之交易價格，大致可將野生動物分成三類。就屠體而言，穿山甲、白鼻心、黑熊之平均售價每斤在 600元以上，可歸為第一類。白鼻心多以進補理由食用，此可由消費問卷結果支持；而穿山甲和黑熊數量稀少(王及林，1987)，且其各部份皆可利用，故其稀少性及進補藥用的特性，使此類動物價格極高。第二類之售價在 200 - 600 元/斤間，其中山羌、山羊、野兔、水鹿、野豬，皆為傳統之狩獵對象，以食用為主，多有固定的市場，亦是一般消費者常食用的對象；近年來野外族群數量多有減少的趨勢(王及林，1987)，或可說明此類動物價格仍舊偏高的原因。第三類動物之售價多在 200元/斤上下，包括食蟹獾、飛鼠、獼猴、筆貓及鼬獾。飛鼠雖為山胞狩獵之主要對象之一，但多被山胞自行食用，故與山產店之關係較不密切；餘者皆非傳統之食用動物。而筆貓、鼬獾及食蟹獾又略帶臭味，因此可能造成此類動物較不受重視而售價較低。

再就活體而言，其買賣又可分成體、幼體兩種。由其成體售價也可大致將野生動物分成三類：第一類之售價每隻平均在萬元或萬元以

上，包括黑熊、石虎、水鹿、黃喉貂及穿山甲。水鹿可用以做為種源，雄鹿可取其鹿茸，其後續價值高；穿山甲之各部份多能被利用，被視為進補聖品；餘者皆非傳統食用動物，但在一般觀念中亦被視為猛獸，具威武、勇猛之象徵，再加上數量稀少（王及林，1987），因此可能多被飼養以為展示或繁殖用，故其活體價格極高。第二類之售價每隻在1,000-10,000元間，包括野豬、山羌、白鼻心、山羊、獼猴、筆貓及食蟹獾。前四者為傳統食用或進補對象，獼猴因酷似人類，故極少被食用，多飼為寵物，但因成體性兇悍，不易馴服，且捕獲時多已手足受傷，因此價格不若第一類之動物高；筆貓及食蟹獾在山產店中交易量較少，有可能因好奇之因被買回食用或飼養。第三類之售價每隻在1,000元以下，包括黃鼠狼、野兔、飛鼠和鼬獾。野兔及飛鼠主要皆為食用，因其體小，故價格亦低；而黃鼠狼及鼬獾，除體小外又帶臭味，故不為一般人所喜愛，因此價格亦偏低。

此外，由於將野生動物予以飼養或為寵物之用的風氣漸廣，導致某些動物如山羌、白鼻心、野豬、獼猴等之幼體價格上漲，甚至高過成體售價甚多，此種情形以獼猴最為顯著。

比較74年（王，1986）及76年各種動物的價格，為避免因樣本過小所產生之誤差，吾人取樣本數為5個以上者來比較（表13），所比較之動物其售價皆有上漲趨勢，且漲幅在28.7%至113.5%不等。就每斤平均售價而言，比較的動物包括山羌、白鼻心、野豬、野兔、穿山甲、山羊、水鹿和食蟹獾等8種，其價格均上漲，上漲幅度由28.7%至53.9%。其中穿山甲及山羊之漲幅最高，達50%以上，山羌次之，餘者則皆在40%以下。再就成體價格而言，比較的動物包括山羌、獼猴、鼬獾、食蟹獾、筆貓、黃喉貂等6種，價格變化亦呈上漲趨勢，幅度由26.2%至113.5%不等。其中以筆貓之漲幅大，超過100%，山羌次之，其餘則在40%或更低。比較的動物中，山羌與食蟹獾兼有屠體及

活體之價格變化；山羌之活體價格上漲幅度（68.5%）較屠體之漲幅（44.0%）高出很多，可能與山羌極受山產店及消費者喜愛（王，1988），進而買入活體以為繁殖用之風氣日盛有關；食蟹獾由於並非傳統食用對象，因此屠體及活體之價格變化，差異不明顯。

四 消費者對山產之利用

就食用山產的比例而言，消費者的年齡、經濟能力、職業及教育程度來看，年長者、工商業者、高收入者及教育程度較低者，食用山產的比例均較高，與一般預期的結果相似。另進食野味者以男性較女性為多，或可由男性較敢嚐試新的事物及其在外接觸的機會較多來解釋之，此外部分山產（如鹿茸等）多為男性進補食用，亦可能造成男性食野味的機會增加。

此外，吃山產一般以為是進補為主，但此次調查顯示，吃山產的原因以好奇佔大部分，是否與吾人問卷中多屬高教育程度者有關，有待進一步證實。

另就以進補為由食山產者的年齡來看，其中以 26-35歲最多，是否此類人本身已具備基礎的經濟能力，可花費在進補上；若此種現象屬實，則傳統之進補觀念在年輕人中仍根深蒂固，不因近年來吾人經濟狀況改善而有所改變，此一現象亦值得吾人進一步的重視。

五、動物族群數量之評估

根據研究人員三年來親訪及問卷調查結果，由山產中間商的交易數量、喜好程度，及山胞獵人、林業工作人員對動物野外族群多寡及增減之評估，可將動物分類如下（表14）：

依山產中間商之年平均交易量等級來分：山羌、野兔、白鼻心、山羊和飛鼠（等級 1-4）為山產店中常見的動物；野豬、獼猴、水鹿（

等級 5-7)為普通動物；穿山甲、鼬獾、食蟹獾和筆貓交易量較少，為山產店中少見之動物；黑熊、石虎、水獺、黃喉貂和黃鼠狼(等級 11-15)更是罕見，屬極稀少之動物。

綜合山產業者、山胞獵人及林業工作人員對動物野外族群多寡之看法(王及林, 1987)，咸認為其族群數量極多的有獼猴、飛鼠；數量在普通到多之間的有山羌、白鼻心、野豬、野兔、山羊和鼬獾；稀少的動物有穿山甲、水鹿、食蟹獾、筆貓和黃鼠狼；而野外族群極稀少的有黑熊、石虎、水獺、黃喉貂四種。若再依各行業人士所評估之動物數量增減情形來看，野外族群減少程度較大的，當屬穿山甲、水鹿、黑熊；減少程度在普通至多的，有山羌、山羊、石虎；減少程度普通的，有食蟹獾；減少程度在普通略少的，有白鼻心、野豬、鼬獾；幾乎無減少趨勢的有獼猴、野兔及飛鼠三種；筆貓及黃鼠狼除山胞獵人認為減少程度不大外，山產業者及林業工作人員均認為有較多之減少趨勢(王及林, 1987)；水獺、黃喉貂則因數量原就稀少且罕見，故無法得知其增減程度。

再就山產業者及山地獵人對動物之喜好程度來看，山胞所喜好之動物多為傳統之狩獵對象，如山羌、白鼻心、野豬、獼猴、山羊、水鹿、飛鼠等；山產業者對動物之喜好度大致上與山胞差異不大，只有少數幾種動物例外，如白鼻心、野豬、野兔等；白鼻心在山產店中以其進補效用備受重視；野豬在山產店中則不如山胞之喜好；野兔基本上為分佈在較低海拔之動物，因此山胞獵人捕得較少；而飛鼠雖為山胞獵人之主要狩獵對象，然其在山產店中受人喜好程度如何，則不甚清楚。

依上述各人士對動物之各種看法，再加上各動物所受之獵捕壓力，可將動物分為下列四類：

- (1) 受嚴重威脅者：包括穿山甲、水鹿、黑熊和水獺。

- (2) 受威脅者：包括山羌、白鼻心、山羊和食蟹獾。
- (3) 不受威脅者：包括野豬、獼猴、野兔、鬬獾、黃鼠狼、石虎和飛鼠。
- (4) 目前無法程度，但可能不受威脅者：包括筆貓、黃喉貂。

動物各論

茲將各動物依其生態地位、在山產店之銷售地位及其受獵人捕獵狀況，評估其目前的族群現況及受威脅程度，分述如下：

一、山羌

山羌的分佈區域，堀川安市(1931)認為集中在 500-2,000 公尺之闊葉林，林俊義(1985)則認為分佈在 1,500-3,500公尺之針葉林，McCullough(1974)指其活動於原始林中，而據王及林(1987)調查則以宜蘭地區較多。

山羌一直是山產飲食店主要的肉類來源，素有“一羌二兔”之說法，其受山產業者及山地獵人的歡迎程度都在前三名(王，1986)其平均交易量每年均超過 300 隻以上，居各動物之首。在消費者問卷中，山羌的食用人數比例也比其他動物高(圖 7)；羌血泡成的藥酒很受人歡迎，再加上其毛皮及頭、角可做成標本、皮革，使羌的利用價值頗高，此更能解釋其受山產業者及消費大眾歡迎之理由。根據山胞、林業工作人員及中間商對其野外族群之評估，均認為其在野外仍有相當數量(排名等級5-7，王及林，1987)，又因山羌體型大、易捕捉，向來為山胞獵人傳統獵物之一，所以其所受的獵捕壓力不小；就減少程度而言，除山胞獵人認為較嚴重外，其餘人士則表示程度普通(王及林，1987)。由於山羌在目前仍為最受歡迎的動物之一，售價亦高漲 40%以上，使山羌養殖業正逐漸興盛；雖然繁殖成功的不少，但仍無法供應消費市場的龐大需求，因此也造成了其野外族群備受威脅，所以對山羌野外族群做進一步的研究，應是目前該做的課題之一。

二、白鼻心

廣泛分佈在低海拔至2,500公尺的山區(Kano,1940), McCullough (1974)及林良恭(1981)認為全省均普遍,而王及林(1987)調查時發現其分佈以北部較多。

白鼻心為山產店中最普遍的動物,經營家數達73家(圖5),年交易量平均都在150隻以上,而其活體售價每隻近乎5,000元,屠體售價也由601元/斤漲至825元/斤(表13),僅次於穿山甲。由於單價高銷售量也不差,因此頗受山產店的歡迎(喜好等級3,王,1986),山胞獵人對其之喜好度及獵捕意願(等級均為6)普遍偏高(王,1986)。對於其野外族群之評估,各行人士則認為在普通到多之間;減少的程度除山胞評定等級7較高外,其餘人士則認為較不嚴重(王及林,1987)。就消費者的問卷顯示白鼻心的食用比例為17.2%(圖7)居第四位,且有近1/4的人是因進補而吃(表6)。就所調查的10種哺乳動物而言,以進補或治病而被食用的,以白鼻心的比例最大,且不分性別、年齡、職業、教育程度、收入,各階層的人均有。由於白鼻心除了可供食用外,狸血、狸鞭、狸骨和狸油均有人視為補品或特殊藥材,再加上可飼養為寵物當玩賞之用,使得養殖白鼻心的風氣愈盛;已知至少10家養殖場,其中有3家養殖數量高達1,000隻以上。因此,養殖的果子狸除了供山產飲食店的部分需求外,直接售予顧客當寵物的數量也很可觀。野生的白鼻心以台灣北部及宜蘭分佈較多(王及林,1987);然養殖場的分佈則以南部6家較多,此與南部白鼻心的銷售量較多不無關係。對於白鼻心野外族群數而言,雖其食性廣、棲息的山坡丘陵及果園很普遍,且有養殖的大量供應市場需求,但由於廣受喜愛,以至於所受的獵捕壓力依舊不小,野外族群仍有生存危機存在。

三、野豬

McCullough(1974)及林良恭(1981)均認為山豬是分佈於全省各處的動物，低中高海拔均可見其蹤跡，王及林(1987)的調查則以東部地區較多。

野豬在中間商的交易量排名上雖少於山羌、野兔等動物，居第五位(表14)，其受山產業者的歡迎程度(排名等級6,7)也不若山胞獵人(等級1,王,1986)，但仍為山產店販賣的主要動物之一。由山產業者、林業工作人員、山胞獵人的評估中，咸認為其野外族群仍多(等級3-6)；減少程度則居於普通到少之間(王及林,1987)，與McCullough(1974)，顏(1979)等人認為其數量在減少中符合。由於山豬體型大、肉多，山胞亦常以能捕捉到大型野豬為英勇象徵，故其所受的獵捕壓力頗大；而消費者及山產業者對它的偏好情形，則除了食用其肉外，尚有以其皮毛做成毛革、圍帽及飼養小野豬為寵物等用途，故對其的需求量也很大。但因其繁殖力強，再加上其棲地所受到人為影響不大，使其在受到大的獵捕壓力下，仍然可維持一定的族群數量，故可暫列為不受威脅之動物。

四、台灣獼猴

全島分佈，由海平面一直到海拔3,300公尺的山區(堀川安市,1932)。McCullough(1974)謂獼猴仍存在全島之原始林中，且其族群數量依然維持穩定。林良恭(1981)則認為主要分佈在1,000-3,000公尺之原始林中，以東部、南部地區較多，但數量已銳減。

在調查之動物種類中，台灣獼猴不論在野外山林或山產店中，都是極容易見到之動物。由於酷似人類，甚少被人食用，多供醫學研究

或作寵物飼養，其骨則多被燒烤以為藥用。在山產店之交易量中，僅次於山羌、野兔、白鼻心、山羊、野豬，而居第六位（王，1986；王及林，1987），且山地獵人捕捉意願高（排名等級 5，王，1987），因此推測其獵捕情況嚴重。但由山產業者，山地獵人及林業人員對其野外族群之評估，三者皆認為其野外數量仍多，且減少程度輕微，顯示獼猴族群在目前重大獵捕壓力下，似乎仍能維持族群之穩定，可列為不受威脅的動物之一。

五、野兔

野兔多棲息在海拔 500公尺以下的乾燥地區（林良恭，1981），McCullough(1974)認為許多地區的數量已經減少，顏重威(1974)，王及林(1987)的調查均認為其在部分地區仍有相當數量。

野兔是為山產店主要銷售的對象之一，其交易量每年均達數千隻，交易價格肉價較 74年時上漲 38%，活體售價上漲 15%（表 14），然仍屬山產動物中偏低價位。野兔在山產店受歡迎程度居第三位（王，1986），但山胞獵人對其之喜好度與捕捉意願普通（等級 8），然而可能因其容易捕捉之故，其遭受的獵捕壓力居第三位（王及林，1987）。另綜合各行人士對野外族群之評估，均認為其在野外數量仍多，且減少的程度低（王及林，1987）。在消費者問卷中，野兔的食用比例達 28.7%（圖 7），僅次於山羌。食用原因除好奇外，野兔的美味是吸引顧客的要因之一，致使山產店對野兔的需求量持續不斷，而肉價也隨之看俏。另調查發現野兔在地區上的分佈以高屏地區較多，北部較少；高雄一家山產店每日銷售量可達 20 多隻，因而持續了上年度的看法，亦即和堀川安市(1932)所謂全島性分布有所不同。由於野兔多棲息於低海拔的農田草堆內，雖然近年來各地農地普遍開發，對其棲地有些

微影響，再加上需求大，致使其所受的捕捉壓力可能增大，然因其野外族群仍可觀，且繁殖力強，所以野兔尚可維持族群穩定，短期內不至於有太大的危機，可視為不受威脅的動物之一。

六、穿山甲

穿山甲為台灣唯一鱗鯉科之哺乳動物，生活在海拔 500-2,000 公尺之山區(林俊義, 1985)，被認為因棲息地遭破壞，而數量銳減，有生存危機之動物。McCullough(1974)認為此種動物大量減少需要保護，顏重威(1979)亦持相同看法。

由訪查及問卷調查結果顯示，山產店之交易量與山地獵人對穿山甲之捕捉意願並不算高(等級 9, 王及林, 1987)，可能為其野外族群數量稀少，收穫量不穩定之故。然穿山甲之經濟價值極高，其肉據說可治皮膚病，其血可治胃病，甲殼可磨粉製藥及製成飾品，而膽亦可藥用，凡此種種，皆可能對穿山甲之野外族群造成潛在之獵捕壓力。以目前山產業者、山地獵人及林業工作人員均認為其野外族群數量有大量減少之趨勢(等級4, 王及林, 1987)而言，除了人為獵捕外，棲息地之遭受破壞可能亦是造成其族群減少原因之一。雖然近年來有些山產中間商因其高經濟價值及其貨源不易取得，而致力於穿山甲之飼養與繁殖之嚐試，但因對其食物調理之不易掌握，與動物本身之低生殖力，目前尚未有成功之例。因此，對穿山甲之有效保護及深入研究乃為當務之急。

七、長鬃山羊

分佈在低海拔到3,500公尺的森林區，多集中在2,000公尺以上的

原始森林區(林良恭, 1981), 常在裸露岩石崩塌處和險峭的山坡活動。

在今年調查的平均交易量中, 僅次於山羌、野兔, 居第三位(表3), 其屠體售價則上漲了50.3% (表13); 由問卷得知, 其在山產店受歡迎程度(等級10)普通偏低, 然而山胞獵人對其喜好度(等級4)及捕捉意願(等級5)卻很高(王, 1986)。對其野外族群的評估, 山產中間商及林業工作人員均認為族群數量普通, 而山胞則認為數量仍多。在訪查時, 有部分山胞表示山羊的數量已逐漸增多, 這和以往報告認為其數量在減少中(McCullough, 1974; 林, 1981; 呂, 1986; 王, 1986)有出入, 可能是山胞在野外常見其蹤跡而認為其仍有一定數量, 尚待進一步證實。在消費者問卷中, 山羊的食用比例僅10% (圖7), 並非很普遍, 然而其中1/5的人是為進補而吃(表6), 由於山羊的肉質雖不似山羌、野兔味美, 然其血泡的酒, 據說可治氣管炎, 且其皮毛可做皮革、標本, 羊角、羊蹄及羊骨又是中藥店的藥材, 再加上體型大且又容易捕捉, 早為山胞傳統之獵物, 山胞自行食用的比例頗高, 所以可理解為何山胞對山羊的喜好及獵捕意願較高。由於山羊繁殖能力較弱, 雖有人嚐試養殖, 都表示難飼養, 而且適合山羊棲息的原始林地又遭破壞, 使其活動範圍有上升的趨勢, 因此, 在獵捕壓力大於其繁殖率的狀況下, 長鬚山羊所受威脅程度極大, 是屬於需受保護的動物之一。

八、麝

麝主要活動在平地至1,500公尺的森林區(鹿野忠雄, 1929), 以動物性的食物為主。

麝在山產店是最不受歡迎的動物(等級15), 因其體型小又帶有

異味，買賣多以製作標本為主，罕有食用其肉者，更因它不是山產買賣的主要對象，多數中間商對其銷售數量無法確定，更有人常故意以為其他臭狸或白鼻心買賣，致使其數量更為混淆。76年訪查到的山產業者，有獼猴銷售記錄的有22家(圖 5)，但問及交易數量，則多記不清。而其售價微高，可能是物價波動的影響所引起。對其野外族群的估算，山產業者認為其數量仍多(等級 2, 王, 1986)，山胞、獵人及林業人員則認為族群數量在普通到多之間(等級分別為 8和 6, 王及林, 1987)，而其減少程度除山胞認為居第8位較大外，一般均表示沒有影響(王及林, 1987)。山胞對捕捉獼猴不感興趣，意願僅比黃鼠狼高(等級14, 王, 1986)，由於其野外數量仍多，再加上缺乏消費市場，使其所受的獵捕壓力尚小，不會影響其族群變化，故可列為不受威脅的動物之一。

九、水鹿

僅在2,000公尺以上的原始林區，以中央山脈東邊為主(林良恭, 1981)，McCullough (1974)指出玉山一帶數量較多，玉山國家公園境內秀姑巒山及玉山群峰一帶亦可能為其主要棲息地(玉山國家公園計畫, 1985)。

水鹿的交易量有增加的趨勢，而售價除了肉價略升之外，整隻水鹿的價格大跌。這和水鹿養殖場的加入有莫大的關係，由於養殖水鹿的歷史較久，多數養殖戶因鹿茸的利潤而大量繁殖，而養殖水鹿的大量湧入，使原本「物以稀為貴」的水鹿價錢下降，高雄一家養鹿場即因此而停業。水鹿在各行人士的評估下，均認為其野外族群已稀少(等級在 10 以上)且減少程度嚴重(等級 1、3, 王及林, 1987)。水鹿在山產店受歡迎程度等級第 5，屬普通偏高(王, 1986)。而野生水

鹿的價錢相當高，每隻可達 15 萬元，且野生的鹿茸每兩價格 3,000 元也比養殖的鹿茸 1200 元 / 兩貴許多，鹿血及鹿鞭的價值亦不錯，雖然不為山胞獵人主要的狩獵對象（喜好程度等級 7，王，1986），但仍有部分專獵水鹿的職業獵人因高利而進行捕獵，致使其所受的獵捕壓力很大，再加上水鹿的分佈可能僅限於局部區域，如玉山國家公園內、及中央山脈花蓮境內（王，1986），因此雖有水鹿之養殖，但野外族群的銳減情形可能相當嚴重，是為極待保護的動物。

十、台灣黑熊

棲息環境在 1,500 — 3,500 公尺的森林，郭寶章（1988）和林良恭（1981）咸認為台灣北部山區較多，另外，各地黑熊的數量也在銳減中（McCullough, 1974）。

根據問卷得知，黑熊在中間商受歡迎程度普通（等級 8），而山胞獵人的捕捉意願亦不高（等級 10，王及林，1987），且各行人士對其野外族群之評估，均表示其數量稀少，且有大量減少之情形（王及林，1987）。而在消費者問卷中，食用黑熊的比例為 3.0%（圖 7），屬少為人食的動物之一；但因熊膽、熊掌至今仍被視為珍品，熊皮的價值亦不低，故從整個經濟效益來看，黑熊仍為高價位之動物。然因其性兇猛、體型大，獵人捕捉不易，導致銷售數量偶見，因此山產店無法將之列為販賣的固定項目，這可能是為何黑熊價錢高昂卻不是最受山產中間商歡迎之原因。然而造成目前台灣黑熊數量銳減，除了其所受的獵捕壓力外，其棲息地的破壞應是最主要的原因之一。目前所知台灣以北部拉拉山區與南部大武山區、雙鬼湖附近較可見到其蹤跡，但因人類對於山地之開發頻繁，使其生存空間受限，所以台灣黑熊所受到的威脅程度極嚴重，應屬極需受保護的動物之一；而且除了需

限制狩獵之外，對其棲地之研究與保護亦為當務之急。

十一、石虎

全島皆有分佈，但各地數量已不普遍，只有南部少數區域有較多數量，主要分佈在低海拔山區 (McCullough, 1974)。

石虎在野外族群數量在各行人士的評估中，均認為很少 (排名等級15, 王及林, 1987)。族群減少程度除山地獵人認為排名第9位 (王及林, 1987)外，林業工作人員及中間商均認為其減少程度高居一、二位，可能和山胞常視之為野貓很少捕捉，林業人員很少親眼見過，中間商雖對其有收購意願 (排名等級10, 王, 1986)但交易數量卻很少有關。因其物稀，再加上價昂，雖有人嚐試石虎的繁殖，然還是可能造成石虎的狩獵壓力增大，但若山產店不以高價收購，則其族群數量應尚可維持，而暫列為不受威脅的動物之一；但以其族群的稀少性及其分佈的局部性，其現況仍需密切注意。

十二、食蟹獾

分佈在1,000公尺以下的溪谷，以東部海岸山脈一帶尚多 (林良恭 1981)，McCullough (1974)亦認為在某些地區仍有相當的數量。

食蟹獾無論是在山產店或山胞獵人眼中，均是列為不受歡迎的動物 (喜好度等級分別為14和13, 王及林, 1987)；對其野外族群的評估，除中間商 (排名等級7)認為普通外，山胞及林業人員 (排名等級10, 11)則表示其數量略少，其減少程度三者均認為較不嚴重 (王及林, 1987)。由於食蟹獾略帶臭味，在山產店以活體買賣居多，食用者少；但因南部地區的白鼻心數量較少，有不少中間商便以食蟹獾來混充白

鼻心做肉類買賣，又加上現在飼養幼體來當寵物的情形也增加，致使其幼體售價也隨之上漲，一隻不到 1 斤的幼體可達 2,000 元。山胞獵人對食蟹獾的捕捉意願很低，通常是在設陷阱抓白鼻心時誤抓到，以往多丟棄或自行食用，甚少送到中間商手上；如今由於其用途增加，獵人將抓到的食蟹獾帶給山產店販賣的情形也增多，或許這即是導致其交易量和售價上漲之緣故。

食蟹獾以水生動物為食，且棲息地多限於中低海拔的溪域，由於近年來人為開發坡地對其棲地的破壞甚大，對其野外族群之影響可能更甚於其所受的獵捕壓力，故應列為受威脅的動物之一。

十三、筆貓

分佈於中低海拔之草叢及灌木林，McCullough(1974)認為其數量已相當少，應給予全面保護。顏重威(1979)亦持相同看法，林良恭(1981)則認為此種物有體味，獵人甚少捕獵。

根據山產中間商之訪問及對山產業者、山地獵人與林業工作人員之問卷調查結果，筆貓並非山產店之主要銷售項目(等級排名 10，王及林，1987)，且山地獵人對它之獵捕意願不高(等級排名 12，王及林，1987)，此與林(1981)之看法一致。由此推測其野外族群遭受之獵捕壓力並不算大。對於野外族群的評估，三種人士均認為其野外族群數量稀少，但對其數量減少程度之評估，則山產業者及林業人員認為減少程度大(等級排名 5，王及林，1987)，而山地獵人則反是(等級 12，王，1987)，因此對其族群現況仍待更審慎之評估。

十四、水獺

目前仍有可能存在於中高海拔1,000公尺以上的溪流，而南部地區有較多的捕捉記錄(林良恭，1981)。McCullough(1974)認為其數量稀少，但仍存於中央山脈。據顏重威(1979)之調查，在民國61-68年間，水獺出現平均每年不到一隻。由於其生存環境為溪流，又為肉食性，受環境的限制，族群數量本就稀少，但因其經濟效益極高，甚受山產業者之喜好(等級排名4，王，1986)，一隻水獺之售價最高可達5萬元。所以雖然在山產業者中，水獺之交易量極低，但其野外稀少之族群仍然受到極大的潛在壓力，應列為受嚴重威脅的動物之一，此可由三年調查來，研究人員尚未眼見一水獺活體略窺一二。

十五、黃喉貂

主要分佈在1,000公尺以上的森林，而南部比北部多(林良恭，1981)。McCullough(1974)認為其分佈因地區而有不同，可能以南橫公路附近較普遍，同時在較高海拔及原始林中可能因獵捕壓力較小，而有較多之族群與數量。

黃喉貂為中小型肉食動物，行動敏捷，不易捕捉，其習性不為人知，由於毛色柔美，常被製成標本觀賞。大部份山胞認為其野外族群數量穩定，無甚變化(McCullough, 1974)。根據山產店訪問所得，黃喉貂之交易量極低，平均不超過1隻(表3)。且山產業者對其野外族群評估均認為稀少(等級16，王，1986)，其受喜好程度又頗高(等級6)。因此雖然黃喉貂目前所受之獵捕壓力仍低，但其野外族群現況仍有待進一步之偵測。

十六、黃鼠狼

其海拔分佈由平地至3,000公尺皆有，但以2,500 - 2,800公尺之針葉林較多(林俊義, 1985)，水平分佈則幾乎全島皆有，而島之南端較少(McCullorgh, 1974)。

黃鼠狼之體型小，常偷食誤入陷阱之動物(如山羌)。由於缺乏食肉及其他利用價值，故不受到獵人及山產店之歡迎(王, 1986, 王及林, 1987)，或可解釋為何其山產店中銷售量低之原因。購買者在買入後，將之製成標本以為觀賞用(王, 1986)。

由三種不同行業人士之間卷調查結果中對黃鼠狼之野外族群評估，山地獵人及林業工作人員均認為其數量普通，而山產業者認為較少(王及林, 1987)，這或許是山產業者多由其銷售量來評估所致。因此，一般而言，黃鼠狼以其廣泛分佈及較輕之獵捕壓力，其族群應無立即之生存危機。

誌 謝

本調查報告承蒙行政院農業發展委員會之全力贊助，研究期間特別感謝中研院統研所陳瑾瑛博士給予許多資料收集及分析方面之寶貴意見，以及裴家騏、林文昌、于錫亮、祁偉廉、鄭錫奇、黃怡君、陳蕙如、許博威、陳翠蘭等先生小姐與研究生王敏男、吳志仁於計劃進行期間參與規劃、資料蒐集與討論，助理林秀玲、周淑玲、崔翠文、王侯凱、吳孟諭及研究生王冠邦、陳順其於報告撰寫期間協助電腦分析、撰寫、繕稿和校稿。最後更感謝許多在全省各地協助資料蒐集人士，使整個調查過程得以順利進行及本篇報告得順利完成，在此特表深切之謝意。

參 考 文 獻

- Kano, T. 1940. Zoogeographic studies of Tsugitaka Mountains of Formosa. Shibusawa Institute for Ethnographical Research, Tokyo.
- McCullough, D. R. 1974. Status of larger mammals in Taiwan. Tourism Bureau, Taipei Taiwan, R.O.C.
- Poirier, F. E., & D. W. Davidson 1979. A preliminary study of the Taiwan macaque. Quart, J. Taiwan Museum, 32: 123 - 191.
- Swinhoe, R. 1862. On the mammals of Taiwan. Proc. Zool. Soc. London.
- Walker, E. P. 1968. Mammals of the world. 2nd ed. Vol. II Johns Hopkins press, Baltimore.
- 鹿野忠雄, (Kano, T.) 1929-1930. 台灣哺乳類の分佈上習性。動雜: 41(489): 332-340; Ibid, 42(499): 156-173。
- 堀川安市, (Horikawa, Y.) 1931. 台灣哺乳類動物圖說, 台灣博物學會 (21.圖版)。
- 王 穎, 1986. 台灣地區山產店對野生動物資源利用的調查 (I)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75年生態研究第 011 號。
- 王 穎、林文昌, 1987. 台灣地區山產店對野生動物資源利用的調查 (II)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76年生態研究第 021 號。

呂光洋、滕春台、葉冠群，1986。台灣長鬃山羊之生態研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75年生態研究第 012 號。

林良恭，1981。台灣陸生哺乳動物研究，東海大學。

林俊義，1985。野生動物保育論文專集(一)——台灣哺乳類動物的地理初探。國立台灣大學：1 - 9。

張豐緒、王 穎、呂光洋、趙榮台，1986。哈盆地區自然資源之調查(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76年生態研究第 012 號。

郭寶章，1986。自然文化景觀保育論文集(三)——台灣面臨危機之野生動物--台灣黑熊：7 - 13。

顏重威，1979。台灣地區六年禁獵鳥獸族群數量之增減與檢討，東海大學。

玉山國家公園計畫，1985。內政部，p. 75 - 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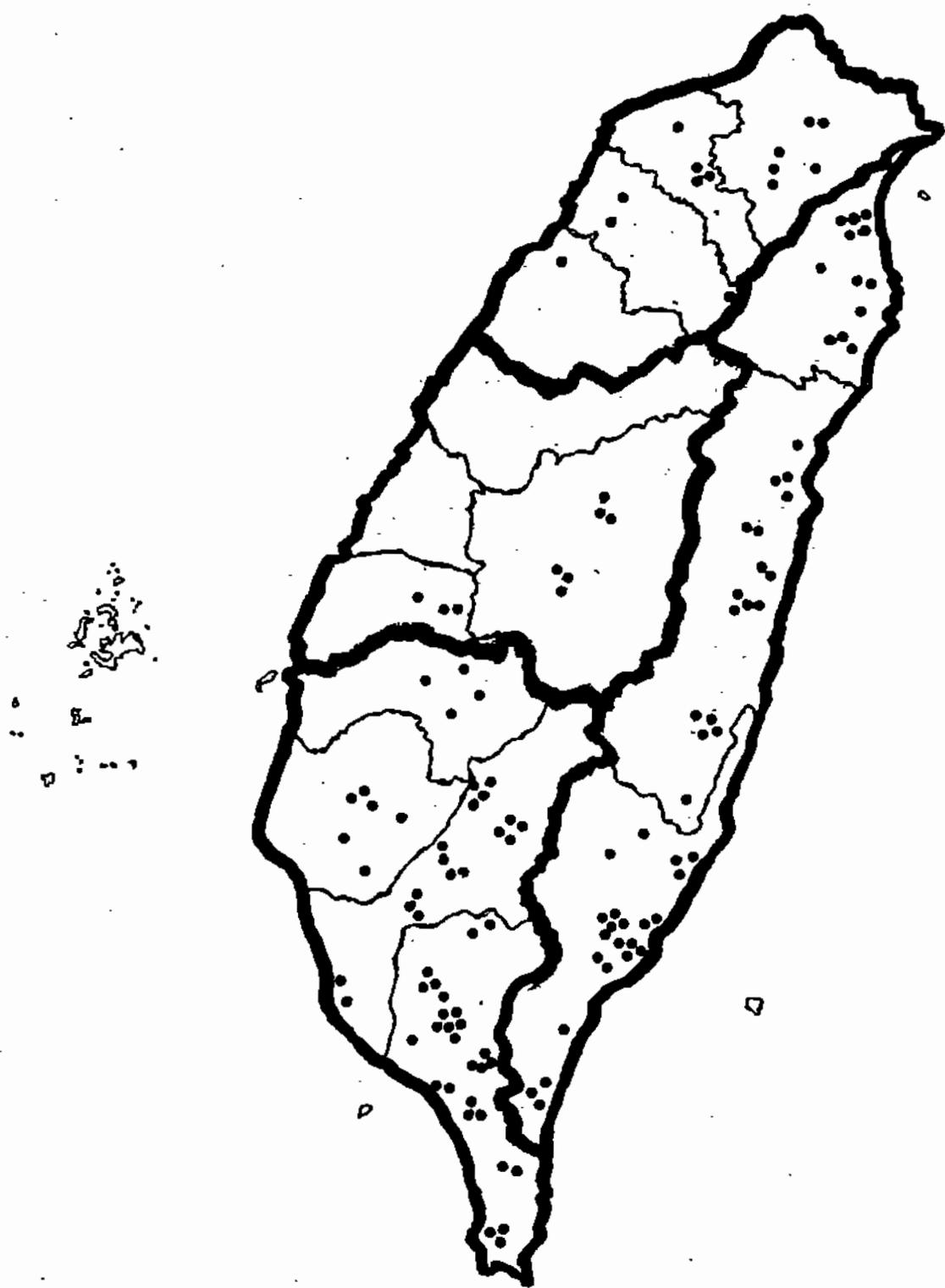


圖1 76年度全省地區山產中間商之分佈圖 (N = 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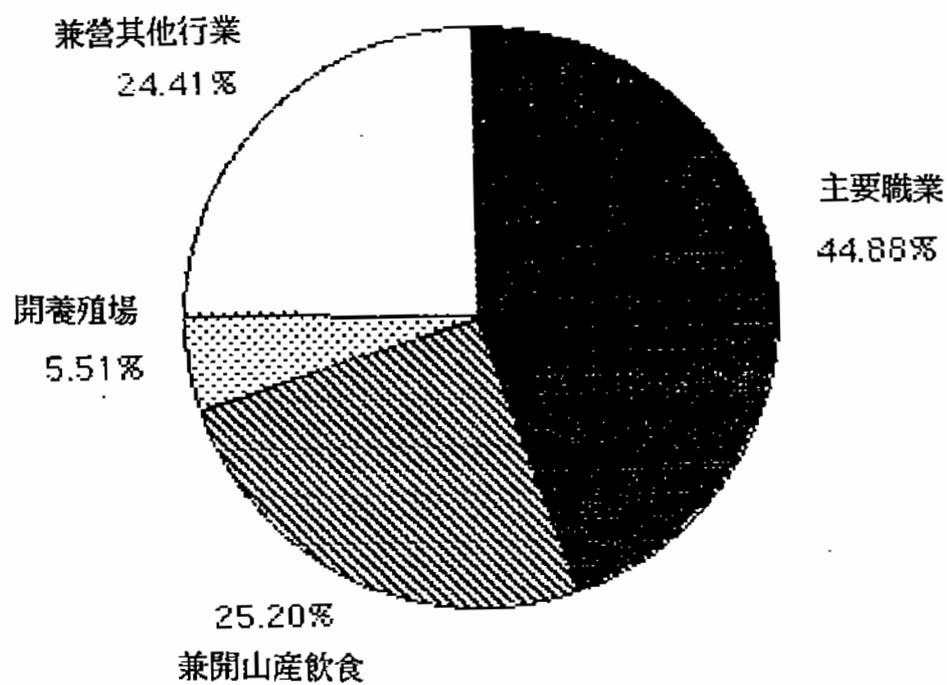


圖 2 山產中間商經營型態之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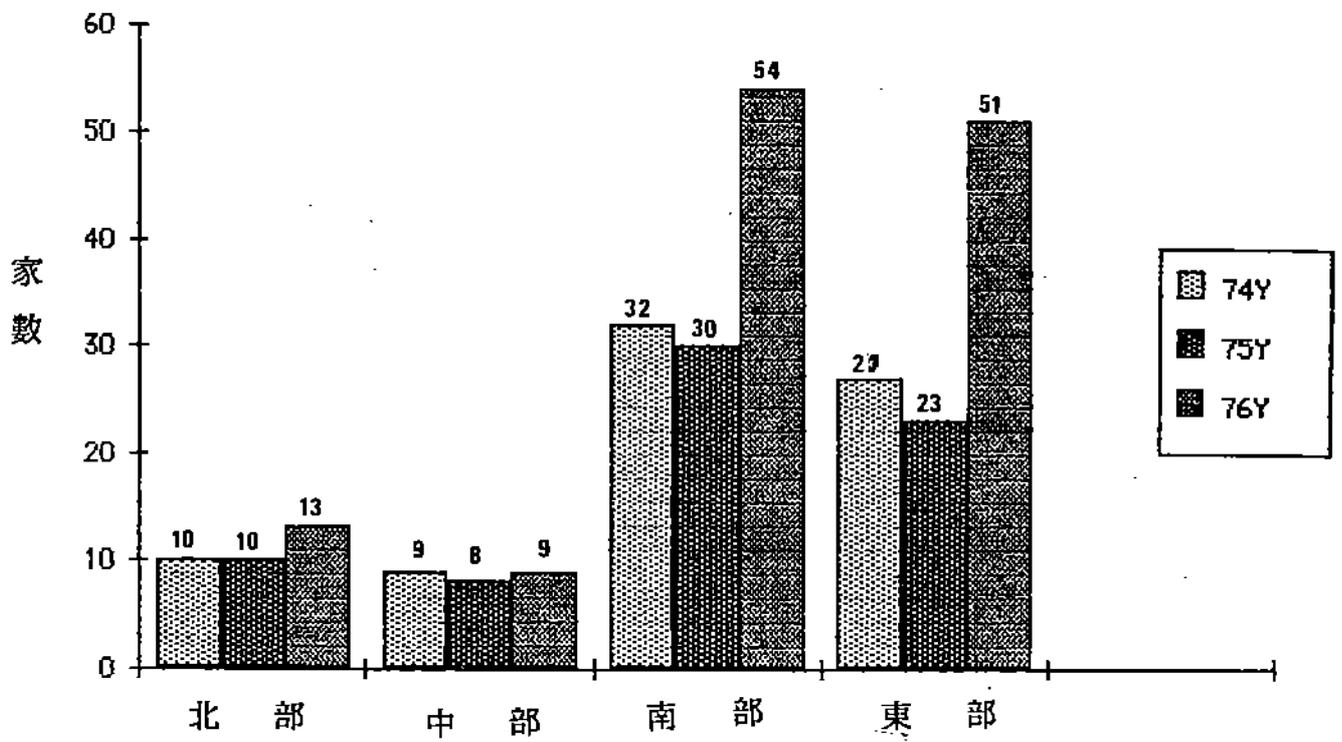


圖 3 台灣地區 (74-76年) 各區山產中間商之增減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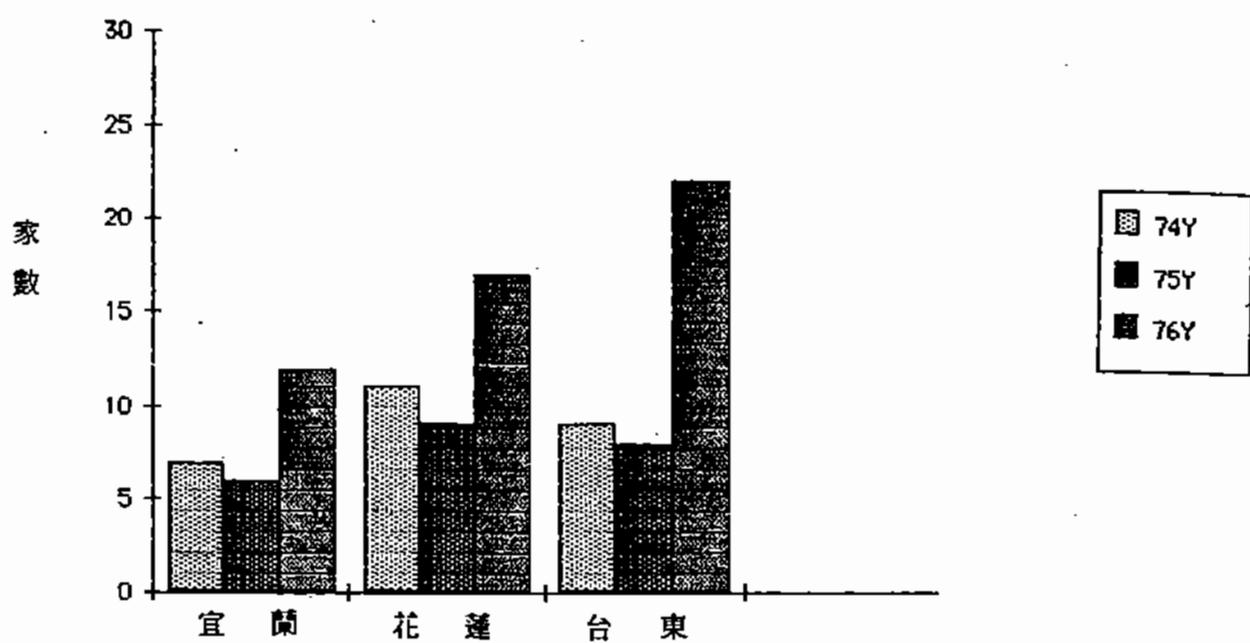


圖 3 - a 東部三縣市山產中間商之增減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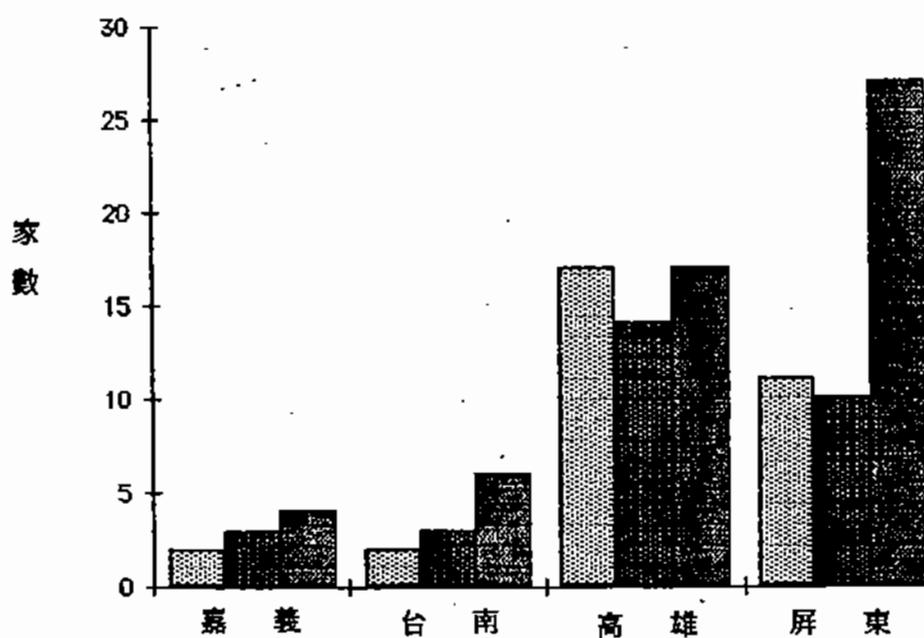


圖 3 - b 南部四縣市山產中間商之增減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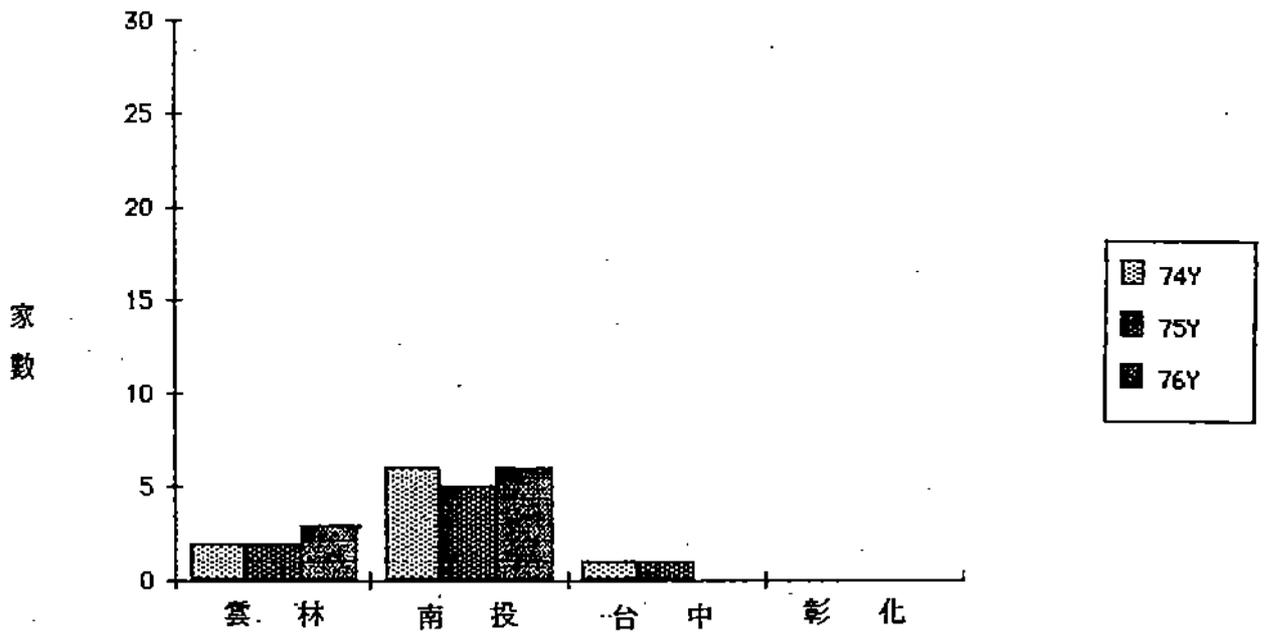


圖 3 - c 中部四縣市山產中間商之增減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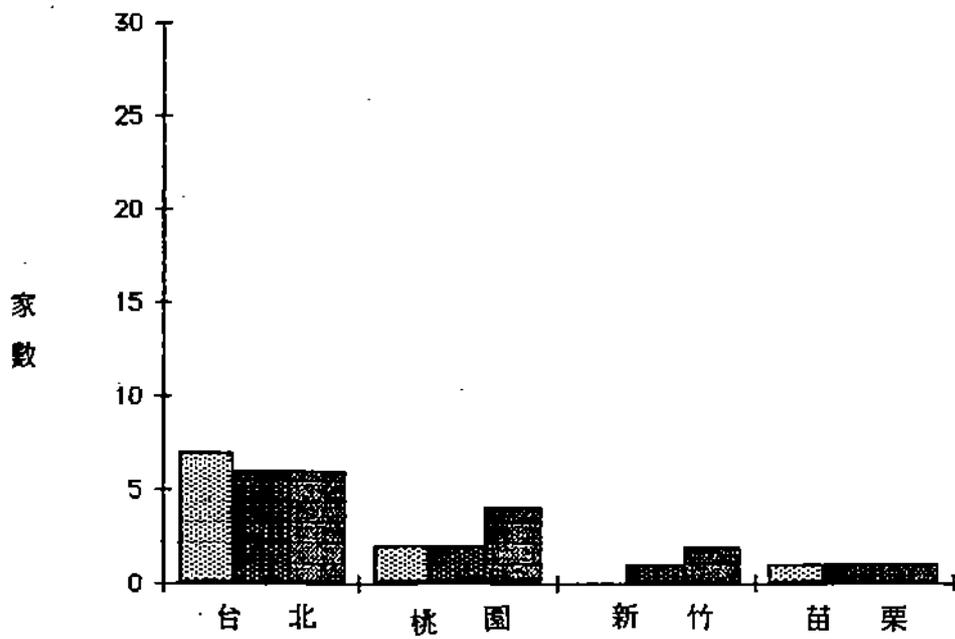


圖 3 - d 北部四縣市山產中間商之增減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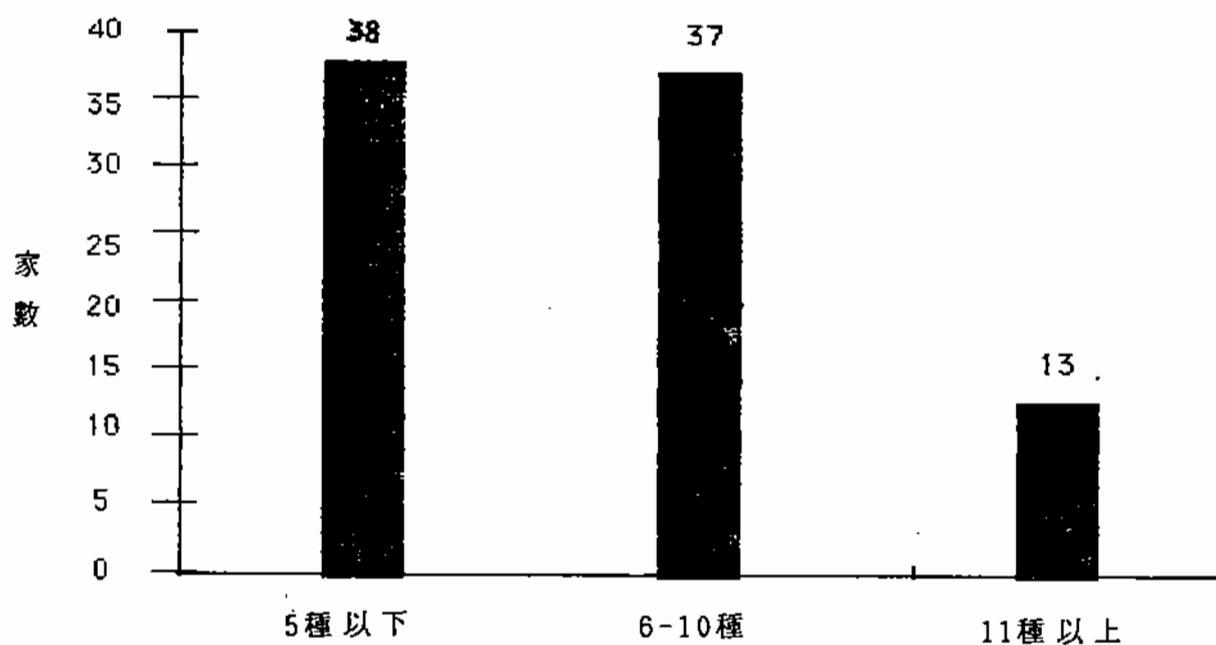


圖4 山產中間商經營動物種類多寡之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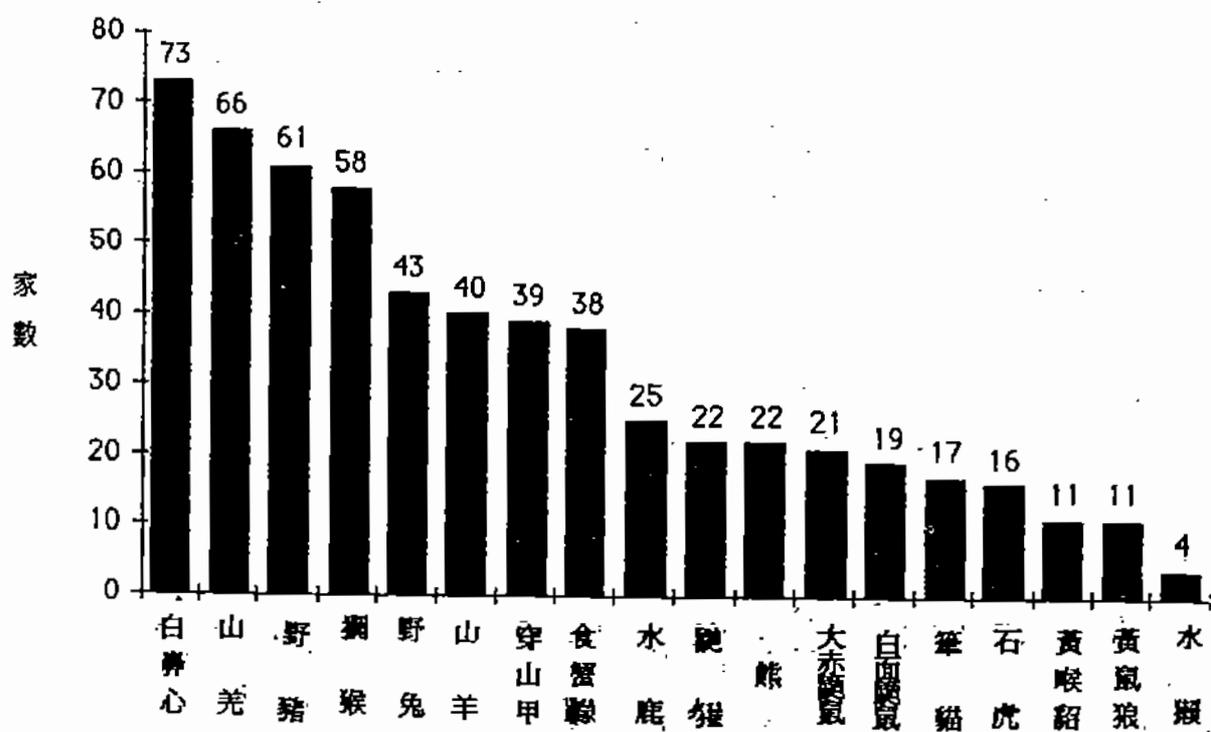


圖5 山產中間商經營各種動物之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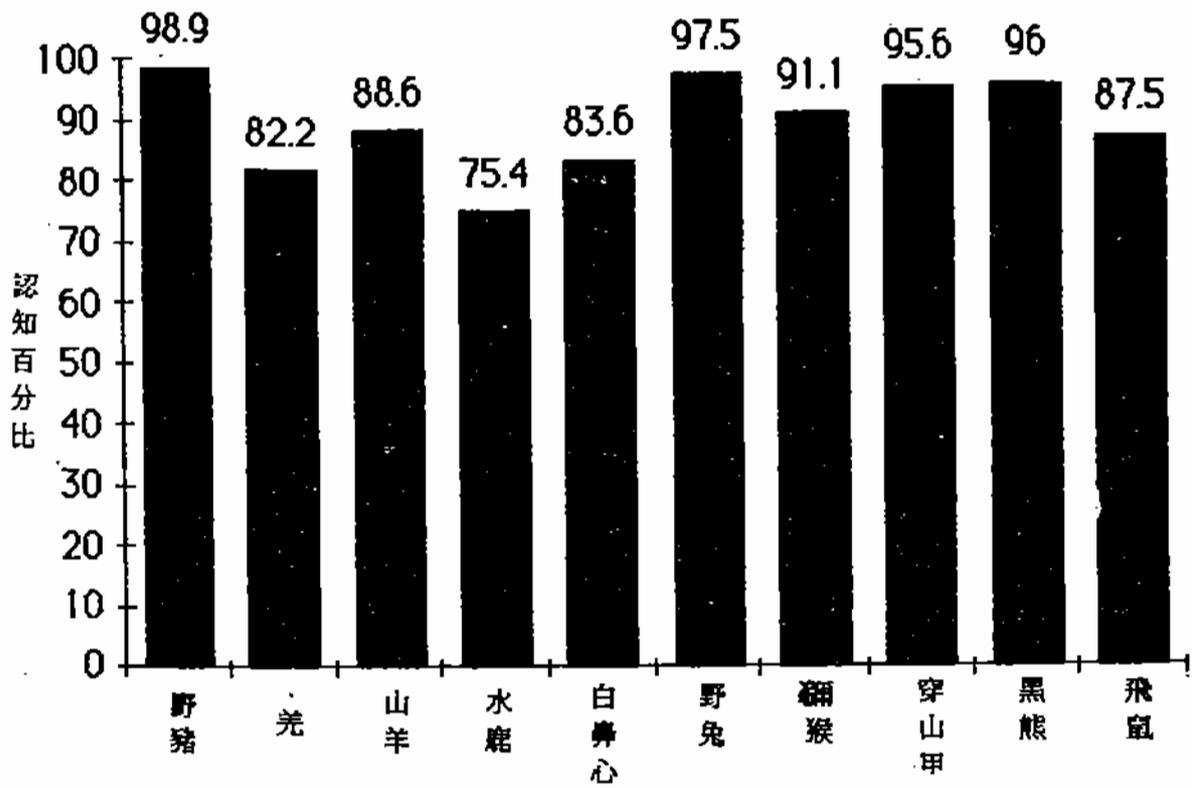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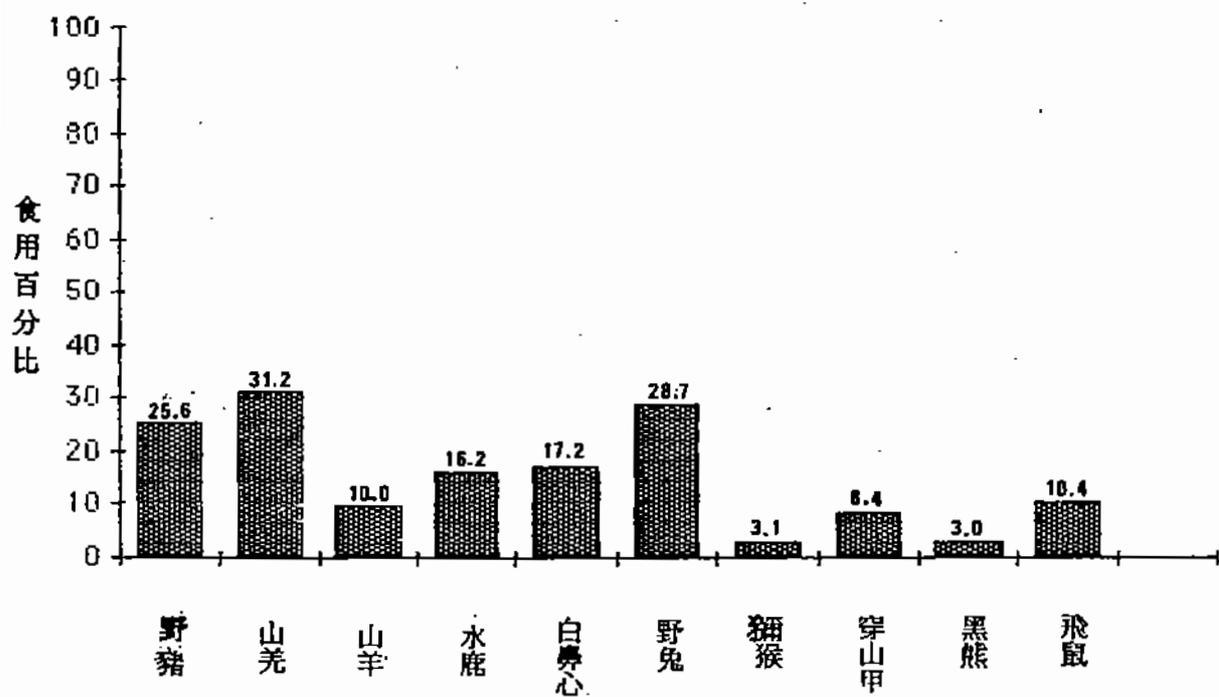


圖6 消費者對10種動物的認知情形。



圖了 各種動物被消費者食用之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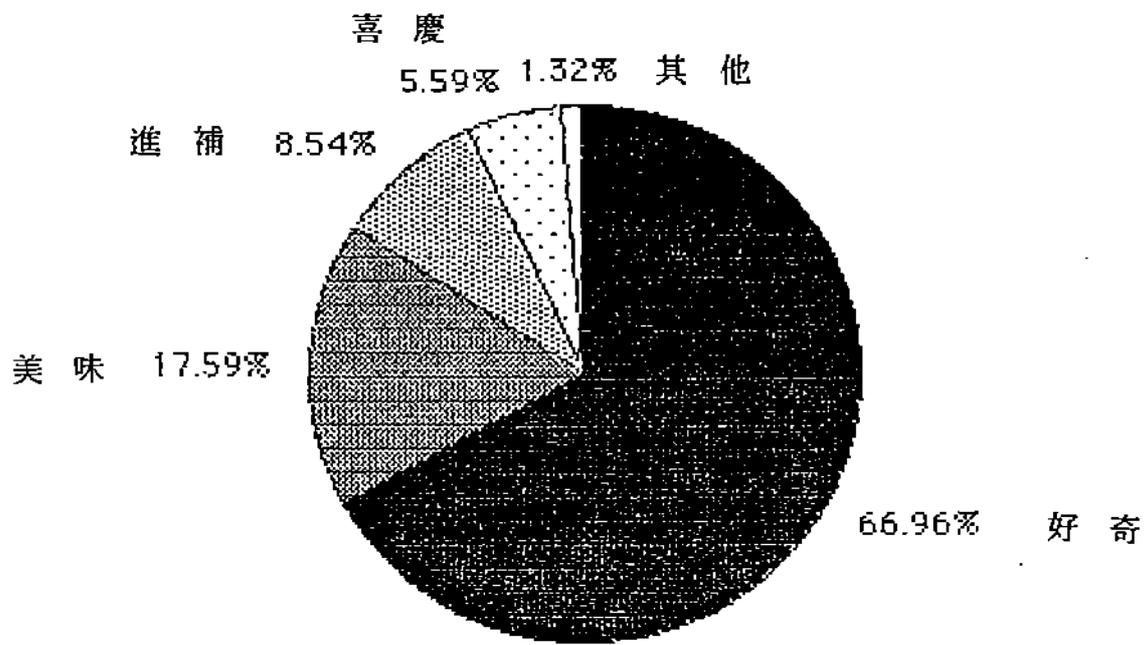


圖 8. 消費者食用野生哺乳動物之動機。

表1. 76年山產店調查動物種類

目	科	中名	學名	英名	別稱
靈長目	猴科	台灣獼猴	<i>Macaca cyclopsis</i>	Formosan Rock-Monkey	台灣猴
兔形目	兔科	台灣野兔	<i>Lepus sinensis</i>	Formosan hare	山兔
食肉目	熊科	台灣黑熊	<i>Selenarctos tibetanus</i>	Formosan Black Bear	狗熊
	貂科	黃喉貂	<i>Martes flavigula chrysoaspila</i>	Formosan Yellow-Throated Marten	黃頸貂 黃栗貓
		華南鼬鼠	<i>Mustela sibirica davidiana</i>	Formosan Weasel	黃鼠狼 羌仔虎
		鼬	<i>Melogale moschata subaurantiaca</i>	Formosan Ferret-Badger	臭狸
		水獺	<i>Lutra lutra chinensis</i>	Chinese River Otter	
	靈貓科	麝香貓	<i>Viverricula indica pallida</i>	Small Chinese Civet	靈貓 七腸仔
		白鼻心	<i>Paguma larvata taivana</i>	Formosan Gear-face Civet	果子狸
		食蟹猴	<i>Herpestes urva</i>	Crab-Eating Mongoose	棕養狸 山獾狸
	貓科	石虎	<i>Felis bengalensis chinensis</i>	Chinese Money Cat	山貓 錢貓
鱗甲目	鱗鯉科	穿山甲	<i>Manis pentadactyla pentadactyla</i>	Chinese Pangolin	台灣鱗鯉
偶蹄目	豬科	野豬	<i>Sus scrofa taivanus</i>	Formosan Wild Boar	山豬
	鹿科	山羌	<i>Muntiacus reevesi micrurus</i>	Formosan reeve's muntjac	亮羌仔
		水鹿	<i>Cervus unicolor swinhoei</i>	Formosan Sambar	山鹿
	牛科	長鬚山羊	<i>Capricornis crispus swinhoei</i>	Formosan Serow	山羊
啮齒目	松鼠科	大赤鼯鼠	<i>Petaurista petaurista grandis</i>	Formosan Giant Flying Squirrel	飛鼠
		白面鼯鼠	<i>Petaurista alborufus lena</i>	White-face Flying Squirrel	飛鼠 白面仔

表 2 76 年度臺灣地區山產中間商之分佈

區域	縣市	調查家數	比率(%)
北 部	台北 桃園 新竹 苗栗	6	4.72
		4	3.15
		2	1.58
中 部	雲林 嘉義 台南 台彰	1	0.79
		3	2.36
		6	4.72
南 部	高雄 屏東 嘉義 台南 高雄 東湖	0	0.00
		0	0.00
		4	3.15
東 部	花蓮 台東 宜蘭 彰化 台	6	4.72
		17	13.39
		27	21.26
總 計	蘭 陽 東	0	0.00
		12	9.45
		17	13.39
		22	17.32
總 計		127	100.00

表 5 76年度各主要動物平均售價

種 類	活 體 買 賣		屠 體 買 賣			
	成體(元/隻)	範 圍	幼體(元/隻)	範 圍		
山 羌	5794 (n=17)	2500 - 16000	5750 (n=10)	2000 - 15000	360 (n=33)	200 - 800
白鼻心	4987 (n=30)	750 - 20000	4623 (n=26)	2000 - 15000	825 (n=40)	400 - 1800
野 豬	5900 (n= 5)	1500 - 15000	5993 (n=12)	1000 - 15000	251 (n=29)	150 - 800
獼 猴	2196 (n=24)	850 - 5500	5583 (n=35)	1000 - 10000	161 (n= 4)	120 - 200
野 兔	460 (n=19)	150 - 950	250 (n= 1)	- - -	294 (n=17)	180 - 400
穿山甲	9900 (n=14)	3000 - 18000	10000 (n= 1)	- - -	1031 (n=17)	650 - 2400
山 羊	3000 (n= 1)	- - -	4500 (n= 1)	- - -	299 (n=21)	140 - 800
鼪 獾	244 (n=15)	50 - 800	- - -	- - -	143 (n= 2)	135 - 150
水 鹿	12000 (n= 1)	- - -	- - -	- - -	273 (n=10)	100 - 800
熊	73333 (n= 3)	50000 -100000	51250 (n=4)	25000 - 80000	600 (n= 1)	- - -
石 虎	20000 (n= 2)	- - -	12500 (n=4)	10000 - 20000	- - -	- - -
食蟹獾	1161 (n=18)	350 - 2500	1350 (n=2)	700 - 2000	300 (n= 5)	150 - 550
筆 貓	1311 (n= 9)	400 - 2500	- - -	- - -	250 (n= 1)	- - -
水 獺	11000 (n= 2)	10000 - 12000	- - -	- - -	- - -	- - -
黃喉貂	11500 (n= 5)	5000 - 20000	- - -	- - -	- - -	- - -
黃鼠狼	775 (n= .4)	100 - 4500	- - -	- - -	- - -	- - -
大赤鼯鼠	350 (n= 3)	150 - 550	- - -	- - -	200 (n= 2)	150 - 250
白面鼯鼠	383 (n= 3)	250 - 550	- - -	- - -	180 (n= 1)	- - -

表 6 消費者對 10 種野生哺乳動物之食用原因

種 類	好 奇	美 味	進 補	喜 慶	其 他
野 豬	66.4	18.1	- - -	12.9	2.6
山 羌	66.9	15.3	6.0	9.3	2.5
山 羊	51.3	20.5	20.5	5.1	2.6
水 鹿	64.8	24.1	3.7	3.7	3.7
白鼻心	55.5	15.4	24.5	4.6	- - -
野 兔	56.4	34.5	2.7	4.5	1.8
獼 猴	90.0	10.0	- - -	- - -	- - -
穿山甲	64.9	10.8	16.2	8.1	- - -
黑 熊	76.5	11.8	11.8	- - -	- - -
飛 鼠	76.9	15.4	- - -	7.7	- - -
平 均	66.96	17.59	8.54	5.59	1.32

表 7 不同性別之消費者對 10 種野生哺乳動物之食用情形

	男	女
野 豬	18.27	20.83
山 羌	18.88	21.53
山 羊	6.83	5.56
水 鹿	9.64	6.94
白鼻心	10.64	8.33
野 兔	19.48	22.92
獼 猴	2.01	1.39
穿山甲	6.02	3.47
黑 熊	1.81	2.78
飛 鼠	6.42	6.25
	100.00	100.00

表 8 不同年齡之消費者對 10 種野生哺乳動物之食用情形

	25歲以下	26歲-35歲	36歲-45歲	46歲-55歲	56歲以上
野 豬	21.55	19.86	20.22	20.45	15.00
山 羌	18.10	25.34	19.10	19.70	16.25
山 羊	5.17	6.16	5.62	6.06	6.88
水 鹿	7.76	8.22	13.49	9.09	7.50
白鼻心	8.62	10.96	8.99	12.12	9.38
野 兔	23.28	17.12	16.85	18.18	24.37
獼 猴	1.72	2.06	2.25	1.52	2.50
穿山甲	3.45	3.43	5.62	7.58	8.12
黑 熊	0.86	1.37	1.12	1.52	3.75
飛 鼠	9.48	5.48	6.74	3.78	6.2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表 9 不同教育程度之消費者對 10 種野生哺乳動物之食用情形

	大專 (含) 以上	高中 (職)	國中 (含) 以下
野 豬	19.85	17.56	18.09
山 羌	19.12	22.90	14.89
山 羊	5.64	6.11	8.51
水 鹿	7.60	12.21	9.57
白鼻心	10.78	5.34	12.77
野 兔	19.12	25.95	19.16
獼 猴	2.45	1.53	1.06
穿山甲	5.88	4.58	6.38
黑 熊	2.45	- - -	3.19
飛 鼠	7.11	3.82	6.38
	100.00	100.00	100.00

表 10 不同職業之消費者對 10 種野生哺乳動物之食用情形

	軍 公 教	工 商 (農.林.漁.牧)	學 生	其 他
野 豬	20.79	18.27	16.81	16.00
山 羌	20.07	18.27	18.49	20.00
山 羊	7.53	5.29	5.88	4.00
水 鹿	7.88	8.65	11.76	8.00
白 鼻 心	7.53	13.46	10.08	8.00
野 兔	19.00	21.15	21.02	36.00
獼 猴	2.15	2.40	0.84	---
穿 山 甲	5.73	6.73	2.52	8.00
黑 熊	2.15	1.93	2.52	---
飛 鼠	7.17	3.85	10.08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表 11 不同收入之消費者對 10 種野生哺乳動物之食用情形

	10000元 以下	10000元-25000元	25000元 以上
野 豬	11.54	17.91	21.57
山 羌	19.24	20.90	21.57
山 羊	11.54	4.47	3.92
水 鹿	11.54	10.45	13.73
白鼻心	11.54	14.93	5.88
野 兔	15.38	22.39	21.57
獼 猴	- - -	1.49	- - -
穿山甲	3.84	5.97	7.84
黑 熊	- - -	- - -	1.96
飛 鼠	11.54	1.49	1.96
	100.00	100.00	100.00

表 12 中間商各種野生動物平均交易量之等級比較

種 類	等級 ^a	
	74年	76年
山 羌	1	1
野 兔	2	2
山 羊	4	3
白鼻心	3	4
野 豬	5	5
獼 猴	6	6
水 鹿	12	7
食蟹獾	8	8
穿山甲	9	9
筆 貓	10	10
石 虎	13	11
黃鼠狼	11	12
鼬 獾	7	13
熊	14	14
水 獺	-	15
黃喉貂	-	15

a. 等級由多至少排列

表 13 74及76年度各種動物平均售價之比較及漲跌幅度

種類	74年度 ^a		76年度		上漲幅度	
	(元/斤)	(元/隻)	(元/斤)	(元/隻)	(元/斤)	(元/隻)
山羌	250 (n=28)	3438 (n= 8)	360 (n=33)	5794 (n=17)	44.0 %	68.5 %
白鼻心	601 (n=47)		825 (n=40)		37.3 %	
野豬	195 (n=25)		251 (n=29)		28.7 %	
獼猴		1740 (n= 5)		2196 (n=24)		26.2 %
野兔	213 (n=11)		294 (n=17)		38.0 %	
穿山甲	670 (n=26)		1031 (n=17)		53.9 %	
山羊	199 (n=25)		299 (n=21)		50.3 %	
鼬獾		177 (n=12)		244 (n=15)		37.8 %
水鹿	205 (n=14)		273 (n=10)		33.2 %	
食蟹猴	222 (n= 5)	875 (n=12)	300 (n= 5)	1161 (n=18)	35.1 %	32.7 %
筆貓		614 (n= 7)		1311 (n= 9)		113.5 %
黃喉貂		8060 (n= 5)		11500 (n= 5)		42.7 %

a. 王, 1986

表 14 各種調查動物之等級排名

種 類	交易量		野外族群評估			動物減少程度			喜 好 度			
	74年	76年	山產業者	山地獵人	林班	山產業者		山地獵人	林班	山產業者		山地獵人
						74年	75年			74年	75年	
山 羌	1	1	6	5	7	11	8	3	8	1	2	3
白鼻心	3	4	3	6	5	15	11	7	9	2	3	6
野 豬	5	5	5	3	4	14	12	6	13	7	6	1
獼 猴	6	6	4	2	1	16	13	13	15	12	11	5
野 兔	2	2	1	7	3	18	14	11	11	3	4	8
穿山甲	9	9	9	12	11	8	4	4	4	8	7	9
山 羊	4	3	8	4	8	12	7	2	6	11	10	4
鼬 獾	7	13	2	8	6	17	10	8	14	16	15	14
水 鹿	12	7	12	10	12	7	3	1	3	5	5	7
熊	14	14	13	13	14	5	1	5	2	9	8	10
石 虎	13	11	15	15	15	6	2	9	1	10	9	11
食蟹猴	8	8	7	11	10	13	9	10	10	15	14	13
筆 貓	10	10	10	14	13	10	5	12	5	14	13	12
水 獺	16	15	14	-	-	3	-	-	-	4	-	-
黃喉貂	15	15	16	-	-	4	-	-	-	6	-	-
黃鼠狼	11	12	11	9	9	9	6	14	7	13	12	15
飛 鼠	-	-	-	1	2	-	15	15	12	-	-	2

附 錄

姓名：_____ 年齡：____ 性別： 男 女 填表時間：民國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地址：_____ 電話：() _____

1、您從事山產業有__年？1-5年 6-9年 10-19年 20-29年 30-39年 40-49年 50年以上

2、山產業是否為您唯一職業？ 是 不是

3、您現在經營山產的型態是(可複選)：批發 餐飲 標本行 鳥獸園 藥材 香菇
蘭花 毒蛇研究中心 其它_____。

4、貴店動物買賣收入佔全店營業總收入的：絕大部分 大部分 約半數 小部分 極小部分

5、貴店動物之來源：	絕大部分	大部分	約半數	小部分	極小部分
向獵人直接收購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向大盤商或中間商購買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向養殖場購買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自營養殖場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進口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其它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6、養殖場供應之動物種類：猴子 山羌 山羊 水鹿 果子狸 穿山甲 山豬 其它__ (請註明)

7、貴店動物來源地區(可複選)：當地 花東地區 北宜地區 桃竹苗地區 中部地區 高屏地區

8、貴店動物主要銷售地區(可複選)：當地 花東地區 北宜地區 桃竹苗地區 中部地區 高屏地區

9、貴店是否曾經賣過寵物？是 否。

最常被購買作為寵物的動物是：(可複選) 山羌 山豬 猴子 果子狸 其它 _____

10、請鈎選出在貴店中常見到的哺乳類：山羌 山羊 山豬 猴子 果子狸 穿山甲 其它__ (可複選)

11、您對目前狩獵法令的建議是(可複選)：完全贊成目前法令 設立保護區(國家公園)即可，其餘可開放
應全面開放狩獵 分地區，輪流開放狩獵 其它_____。

12、您對目前繼續經營動物買賣之看法是：能繼續經營和成長 僅能維持一段時間，將逐漸設落
尚能繼續維持現況 目前已經營困難 其它(請說明) _____。

13、您覺得現在山產業面臨那些問題？動物稀少，來源困難 同業競爭，利潤偏低 市場不穩定，供需失調
政府管理不當 其它_____。

14、您認為政府對目前山產店動物買賣管理應：合法化，但應限制營業量 完全開放動物自由買賣
完全限制野生動物買賣，僅能買賣養殖動物 應限制稀少動物買賣，餘可開放 其它(請說明)_____。

附 錄 二

第一部分：您個人的相關資料

- *您的性別： 男 女
 *您的年齡：_____ 歲
 *您的職業： 軍公教 農 工 商 林漁牧礦 學生 其它 _____
 *教育程度： 研究所以上 大學(專) 高中(職) 國中 國小及以下 _____
 *您每月的平均收入： 5999 元以下 6000 -9999 元 10000 -14999 元
 15000 -19999 元 20000 -24999 元 25000 -29999 元
 30000 -34999 元 35000 -39999 元 40000 -49999 元
 50000 元以上

第二部分：您對野生動物了解與利用之相關資料

- 一. 關於野豬, 您： 認識, 不認識 (答「不認識」者請答下一種動物)
 a. 認知情形： 曾聽過但未見過, 見過圖片或標本, 親眼見過活體, 飼養過, 其它 _____
 b. 食用情形： 未吃過, 很少吃 (僅吃過一、二次), 偶爾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下), 經常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上).
 c. 食用原因： 純粹好奇, 美味; 好吃, 進補; 治病, 喜慶; 習俗, 其它 _____
- 二. 關於山羌, 您： 認識, 不認識 (答「不認識」者請答下一種動物)
 a. 認知情形： 曾聽過但未見過, 見過圖片或標本, 親眼見過活體, 飼養過, 其它 _____
 b. 食用情形： 未吃過, 很少吃 (僅吃過一、二次), 偶爾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下), 經常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上).
 c. 食用原因： 純粹好奇, 美味; 好吃, 進補; 治病, 喜慶; 習俗, 其它 _____
- 三. 關於長鬃山羊, 您： 認識, 不認識 (答「不認識」者請答下一種動物)
 a. 認知情形： 曾聽過但未見過, 見過圖片或標本, 親眼見過活體, 飼養過, 其它 _____
 b. 食用情形： 未吃過, 很少吃 (僅吃過一、二次), 偶爾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下), 經常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上).
 c. 食用原因： 純粹好奇, 美味; 好吃, 進補; 治病, 喜慶; 習俗, 其它 _____
- 四. 關於水鹿, 您： 認識, 不認識 (答「不認識」者請答下一種動物)
 a. 認知情形： 曾聽過但未見過, 見過圖片或標本, 親眼見過活體, 飼養過, 其它 _____
 b. 食用情形： 未吃過, 很少吃 (僅吃過一、二次), 偶爾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下), 經常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上).
 c. 食用原因： 純粹好奇, 美味; 好吃, 進補; 治病, 喜慶; 習俗, 其它 _____
- 五. 關於白麝, 您： 認識, 不認識 (答「不認識」者請答下一種動物)
 a. 認知情形： 曾聽過但未見過, 見過圖片或標本, 親眼見過活體, 飼養過, 其它 _____
 b. 食用情形： 未吃過, 很少吃 (僅吃過一、二次), 偶爾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下), 經常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上).
 c. 食用原因： 純粹好奇, 美味; 好吃, 進補; 治病, 喜慶; 習俗, 其它 _____
- 六. 關於野兔, 您： 認識, 不認識 (答「不認識」者請答下一種動物)
 a. 認知情形： 曾聽過但未見過, 見過圖片或標本, 親眼見過活體, 飼養過, 其它 _____
 b. 食用情形： 未吃過, 很少吃 (僅吃過一、二次), 偶爾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下), 經常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上).
 c. 食用原因： 純粹好奇, 美味; 好吃, 進補; 治病, 喜慶; 習俗, 其它 _____
- 七. 關於獼猴, 您： 認識, 不認識 (答「不認識」者請答下一種動物)
 a. 認知情形： 曾聽過但未見過, 見過圖片或標本, 親眼見過活體, 飼養過, 其它 _____
 b. 食用情形： 未吃過, 很少吃 (僅吃過一、二次), 偶爾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下), 經常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上).
 c. 食用原因： 純粹好奇, 美味; 好吃, 進補; 治病, 喜慶; 習俗, 其它 _____

<< 承 上 頁 >>

八. 關於穿山甲, 您: 認識, 不認識 (答「不認識」者請答下一種動物)

a. 認知情形: 曾聽過但未見過, 見過圖片或標本, 親眼見過活體, 飼養過, 其它

b. 食用情形: 未吃過, 很少吃 (僅吃過一、二次), 偶爾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下), 經常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上)

c. 食用原因: 純粹好奇, 美味: 好吃, 進補: 治病, 喜慶: 習俗, 其它

九. 關於黑熊, 您: 認識, 不認識 (答「不認識」者請答下一種動物)

a. 認知情形: 曾聽過但未見過, 見過圖片或標本, 親眼見過活體, 飼養過, 其它

b. 食用情形: 未吃過, 很少吃 (僅吃過一、二次), 偶爾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下), 經常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上)

c. 食用原因: 純粹好奇, 美味: 好吃, 進補: 治病, 喜慶: 習俗, 其它

十. 關於飛鼠 (大赤鼯鼠或白面鼯鼠), 您: 認識, 不認識 (答「不認識」者請答下一種動物)

a. 認知情形: 曾聽過但未見過, 見過圖片或標本, 親眼見過活體, 飼養過, 其它

b. 食用情形: 未吃過, 很少吃 (僅吃過一、二次), 偶爾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下), 經常吃 (一年吃過十次以上)

c. 食用原因: 純粹好奇, 美味: 好吃, 進補: 治病, 喜慶: 習俗, 其它

十一. 除了上面所提到的動物外, 您是否還認識 (見過) 或利用過其它台灣野生動物: (請註明利用方式: 食用 (肉類), 飼養 (寵物), 藥用 (治病), 進補, 皮革, 標本等) _____

十二. 您認為我們應如何對待台灣現存的野生動物: (可複選)

- 應儘快通過野生動物保護法, 並成立專司機構徹底執行之。
- 野生動物乃屬於無主之物, 任何人均有權利捕足利用。
- 應盡量維護其棲息地, 禁止濫伐原始森林。
- 應加強其生物習性研究, 積極做人工繁殖繁衍。
- 應順其自然發展, 自生自滅, 不應有人為干涉。
- 應由教育國民正確的野生動物管理及利用觀念著手。
- 其它: _____